

行五万里天



曹沛小说集

行五万里天

曾涛小说集

曾涛，原名曾玉英，现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财政，从事运输业。祖籍广东番禺，一九四六年出生于吉隆坡。以写「女性群象小说」、「上班族小说」、「运输业系列小说」称著。多篇小说分别被收入「作协小说选集」、「马华女作家小说选集」以及二度被收入上海《环球文学》海外作家个人专辑。小说《行车岁月》被国家语文出版局翻译成国文。一九八八年出版小说集《行车岁月》，由「大岛作协」举行推介礼，现场收入捐作「文学基金」。



行
至
万
里
天



曾沛小说集

目录

221	179	161	153	147	145	89	79	83	45	39	19	1
无巧不成书(后记)	行云万里天	灵魂工程师	春春爱心	慈善事业	人到老年	生日快乐	债	拥住阳光	回家	抉择	梦中的橄榄树	序

序

●香港●东瑞

这是曾沛第二本小说集子。距离她的第一本书《行车岁月》，四年过去了。然而四年前《行车岁月》出版的情景仍历历在目。那时远在香港的我，收到了她寄来的《行车岁月》出版发行仪式并进行义卖的请柬，分享到一份喜悦。四年来，海内外文坛发生了许多变化。令人欣慰的是，曾沛对社会的热心和对文学的钟爱依然如故，对名利的淡薄依然如故，对与我的友情保持依然如故。四年来曾沛并没有少写，她的谨慎谨慎，希望自己能不断进取的纯朴感情，使她在出第二本书的问题上感到了犹豫。这是为什么这第二本书「姗姗来迟」的原因。

四年来，要说每一个严於要求自己的写作者没有一些长进是不可能的。曾沛自然也不例外。这些年来，凭着自身的刻苦努力，她的作品在马来西亚华文文坛产生了一些影响。她多次获邀到社团、学校、文艺营讲演，向爱好文艺的青少年介绍自己的创作经验；多次任各类征文的评审。已与多年前不同，曾沛还收到许许多多的读者来信，或诉说对她作品的观感印象，或就一些人生难题向她求教。这使她从中得到极大的鼓舞，也令她更为忙碌了。身兼母亲、妻子、老板娘、作协财政、妇女组织职务、业余写作者等几重「身份」，然而她少有低沉、叹息的时候，她笑呵呵地精神总是那么充沛，活力十足。唯因她对人生有着明确无误的选择，她活得忙碌而充实；唯因她抱定「努力培养自己影响别人」的生活宗旨，她始终坚强而乐观。

曾沛自称「过去，我在写作的道路上孤独地摸索，并不很勤於写作」，而今她「孤独」写出来的作品得到社会的反响，听到读者的回应，她应不再孤独；过去，她以写一般女性、运输工人、白领女性及其他小人物的「存在价值」称著，而今她的创作的「存在价值」得到认同，作为女作家的她本人的「存在价值」也获得欣赏，反证了社会和作家那种互相依赖的微妙关系，这是值得她和大家高兴的事。

谈曾沛的小说，最好先「谈透」她这个人。曾沛和我同是写小说的，我与她的小说有许多许多的不同，但我深信对于崇高、信奉「人文合一」「先做人，再作文」方面是一致的。她说「唯有投身生活中学习和体验、努力培养自己的人，才有能力去协助和影响别人。」（《行车岁月》后记）她对生活和工作一直是积极投入的。我也说过「积极的人生观是投入生活、关心社会的变迁和人类的命运，然后有所付出。」（《创作手记》：《谈写作说人生》）

曾沛也曾公开过她的文学创作「宣言」：「我是希望能透过这些小人物的『存在价值』，反映我在生活中所领悟到的一点点人生哲理，与大家分享生命的崇高意义，这也就是我写小说的动机。」曾沛不吝啬她本人和她的作品充满使命感。我在这儿提到这一点，除了想说明不同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决定了作家写出怎样的作品，它们像是水渗入奶那样，渗透在作品里之外，还想表述我对「使命感」的看法。日本著名作

家武者小路实笃在其四十一岁再版的《人生论》的《生存的使命》一文这么理解：「竭尽全力忠实于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应该完成的事。只有当一个人对自己的工作全力以赴的时候，他才感觉到生的价值和死的意义。」「人降生到这个世界上并不仅仅为了活着。」在《人的生存意义》一文中又这么说：「只要活着，就应该做一些有益的事，从中领悟到生命的价值。能够自如地延展精神世界的人，值得我们尊敬。」武者实已把「使命感」的内涵阐释透彻了。这实在是一件好事情，因为大凡有出息有一番作为的作家都是具有使命感的，而有的人一辈子风花雪月、闲情逸致，无论如何也修不到。使命感不是可以招之即来，想有就有的东西，它只属于那些对生活具备高度自省、自觉意识，不断进取、对生命价值有着深刻体悟的人才可能拥有。

欣赏曹湜，首先欣赏她的人；欣赏曹湜，也同样欣赏她的小说。尽管我们可以挑出这样或那样的缺点毛病，但她的为人和她的作品实达到了一种比较完美融合的地步，体现了并非每个作家都有的「人文和谐美」。这种将对生命的意识渗透作品中的表现，在她作品中是十分突出的，给人以难忘的不可磨灭印象。

在曹冲第一本小说集《行车岁月》中，她写了一系列女性群象小说、上班族小说和运输业系列小说，反映的生活面达到相当的广度和深度。我们既领略到她作品中那种马来西亚浓厚的本土意识和大马华人的特殊心态，也享受到她从作品人物和事件挖掘出的动人心弦的人性美、人性的善良，更对她揭示出的人生的种种缺憾而叹息不已；当然，像《上司》、《考验》这类作品，读之使我们更对现代女性的拼搏和进取增添了深切的敬意。那样精彩的小説，放诸中外文坛，也决不逊色，该在世界华文文坛占有一席之地。想必读者也不会忘记的！

《行云万里天》这本小说集又怎么样呢？

十一篇小说，虽然较之第一本书为少，但无论是思想深度、艺术技巧、语言文字，显见有了新的进境。人物身份或相对地单纯，但心理刻画、描绘得更细致；故事性或没《行车岁月》强（平均来说），但构思布局更费心力，更为严谨；尤其是她的小说语言，更为凝练优美了。而在作品的意义和思想性方面，达到更深的层次。是颇有深

度的一批短篇小说。

曾沛是一位有情有义、充满爱心、对生活持着热忱的女作家。她认为「爱」是「开启美好生活的门匙」。人间有爱，可以化解冲突，生命便有理性，有希望，有意义，人才不会孤独，生命便充实。《行云万里天》里的作品，便奏着爱的主旋律，拂盪着温暖的爱之风，将人与人之间发生着的各种性质不同的爱表现得淋漓尽致，牵动人的情怀。当然，曾沛并不主张和渲染泛爱和博爱。在美丑并存的现实社会，这仍无可能，也很不现实。体现牺牲精神和爱的谅解的爱，作者是用充满赞美和褒扬的（《拥住阳光》），失落了爱的人们，作者笔下有一股令人窒息的沉重（《人到老年》）；作者既宣扬一种爱别人时自己也会被爱的「爱的意识」（《生日快乐》），也告诉我们自爱，对爱作出最大付出的，爱情和生活也不会辜负她（《行云万里天》）。在这本小说集里的小说，「爱」是广义的：情侣之爱，母子之爱、父女之爱、夫妇之爱、姐弟之爱、家庭之爱、生活之爱、乡土之爱、师生之爱、对下一代之爱……：在一系列并不太复杂的小小说情节中，作者对「爱」的意识做了极为形象化的描写，摒弃了狭隘的儿女情长的小家子气味，而是尽力也自然地將「爱」与「人生」「社会」紧密联系在一起

，把「爱」放诸其应有的位置，深刻地演绎和挖掘了「爱」的崇高意义和丰富内涵。就在「爱」中，让您品味和感悟爱的价值。你既会为尹大叔顾及一家人情绪而忍悲隐哀的爱而深受震撼（《眷眷爱心》），也不能不为既热爱乡土又深爱爱人的思妮的纯情寄上你的一瓣祝福（《抉择》），而对不断寻觅自身价值、勇敢选择生活、有着强烈自爱的妙君感到满心喜悦和钦佩（《梦中的橄榄树》）。

如前所述，曾沛是一位充满温热爱心的人，她爱一切值得爱的，珍惜一切值得珍惜的。她也才能从生活中发挖这许多「爱」的故事。是的，人生如果没有爱，该是多么枯燥乏味！假使人间只有恨，没有一样东西值得爱，这世道和人生多么可怕，多值得诅咒；人类没有群体去自杀，正因为这世界仍有美，仍有不少值得我们去爱的。

我们该感谢作者，给我们献出这一批充满爱的小说。它使我们感到温热、增强生活的勇气，面对漫长的人生。爱正是一种超生命的力量。人类因为能相爱生存，社会才演进和发展到今天这个时代，这种局面。尽管仍不完善（因为仇恨与爱始终并存），但爱是人们的共同憧憬的情愫。

《行云万里天》中所收小说所体现的理性的爱和人情之美已远较曾沛第一本书的作品浓厚，这正是作者写作日臻成熟的标志。因为发掘人世間的人性美和剖析社会及人性的丑陋同样是作家的任务，同样不容易；前者，作家需要具备悲天悯人的情怀，一颗热爱世人的纯厚的心，方能从芸芸小人物身上发现其动人之处，方能从卑微中挖掘出高尚的心灵；后者，作家必须有着正直的人格，洞察社会疮疤的敏锐眼光以及完善人性的诚意，方能以宽容的态度去描写刻画我们世道的种种不善、种种缺憾。

随着人生经验的丰富，曾沛体悟到这一点，她的笔自觉或不自觉地，从比较留心小说的故事性和传奇性，转向了对人物个性的挖掘和对作品思想内涵的探讨。人物成功与否在某意义上来说即深度。所收十一篇小说大体没有什么复杂的情节。但仔细咀嚼，却不难看出作者的小说世界的视野是广阔的。曾沛将浓厚的马来西亚本土意识细腻地织入她的小说中，乡情、亲情和爱情有机联系在一起，密不可分（《抉择》），生老病死和乡土意识交融、融合，她讴歌的是生於斯死於斯的认同文化观念，一反所谓

「寻根」的虚空、伪善和矫情（《眷眷爱心》）。曾沛那怕在她的爱情小说中，也少见飘渺浪漫之辞，而着重的是探讨在爱中的人的心灵的奥秘，大都饱含爱的哲理和人生的哲理。她认为施比受更有福，爱人自会被人爱（《生日快乐》）；她为「爱一个人包括为他受委屈；爱一个人是不使他受委屈」的微妙做了极其精彩的演绎（《拥住阳光》）；自身洁爱不怕没有爱（《行云万里天》）；爱生活也得爱自己，唯有寻觅和肯定自己的存在价值，才是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才谈得上为社会更好地付出（《梦中的橄榄树》）。曾沛的爱情小说就是这样呈多种面貌，提升到精神文化层面的高度，远非那些「三厅」的廉价流行货色可以同日而语。

在这本集子中，曾沛也以严肃的态度，通过非常「文学」的手段，提出了一些值得关注的社会问题。社会的组织形式从大家族趋向小家庭小单位发展之后，老人怎么办呢？像蒋老太这样处境的老人，在华人社会中必存在着不少，她的悲剧可否不再重演（《人到老年》）；在社会中，「灵魂工程师」这称号不该专指教师，每一个父母也该扮好这角色（《灵魂工程师》）；「慈善事业」有益于社会和众人，但这其中有没有值得我们警惕的蛀虫呢？（《慈善事业》）……作者的这类颇富现实意义的小小说，写

得真切，笔触是沉重；而心是痛的，正可发人深省，引起对社会治疗的注意。以现实主义创作的作品，尽管技巧上有不足之处，但它的伟大贡献也正在这里：思想内容绝不抽象，决不「高度理性」，不玩文字游戏，而是活生生、血肉丰富地给你生活的一个画面，一个片断，给你含泪微笑、苦笑、冷笑之余，思想上被深沉一击。

5

在《行云万里天》一书中，十一篇小说我不可能每篇都提及。与其「点评」，每篇都讲三两句无痛痒的话，不如着重说说几篇。

什么是我的最爱？

我认为《人到老年》、《抉择》、《拥住阳光》、《生日快乐》、《梦中的橄榄树》和《行云万里天》等都写得很好。（当然这是和其他篇比较而言罢了）。

《人到老年》通篇一气呵成，写得细致深刻。没有平时对老人生活情景、心态的熟悉和深刻瞭解，不可能将老人的孤独寂寞心境、意识刻划得这样丝丝入扣，这样读

之令人揪心、叹息。不服老的意识，聊以消除寂寞的细节，然后是解恨、报复的独自逛街的行动，辅之以儿孙媳妇的表现，作者从容写来，非常地纯客观，毫无人为痕迹。甚至，作者为衬托时代的变迁，借助了老人家中的家俱的更换来表现：随着物质的文明，旧木椅变成藤沙发，藤沙发又换成软绵绵的皮沙发，而亲情也越变越淡薄了！这一段描写只有两三百字，却不动声色地反映了三个不同的年代。当我读到这段，禁不住暗自赞叹：曾神，你写得绝！小说的语言，精练生动，可说箭无虚发。写蒋老太太怀旧的心绪：「她真希望全世界的时钟都能停住！」写她逛街，痛快又悲哀，哀莫大于心死：「……还很向往拥有自己的欢愉，就是死在街头也甘心！」平凡无奇的话却自有震撼人心的力量，正是作者将特殊人物心态揣摩准确透彻的证明。小说结尾用了省略号：像是老人家无声的泪滴，又似一个个锤点，锤击在读者心上。好小说不妨多读，《人到老年》至少我读了七八遍以上。我以为，这篇小说是近期马华文学的重要收获之一。思想的深刻性和表现手法的比较完善达到了和谐的统一。

《抉择》是曾神继《阿公七十岁》之后又一佳作。同样是渗透了很深沉的热爱大马乡土的意识，唯一的不同是：《抉择》是以爱情题材来表现的，而人物变成了当前

的年轻一代，因而也颇有典型意义和代表性。最绝的是「故事」安排：女主角思妮当导游，迎接了一批批外地游客并带他们参观，但她的男朋友忠汉却移民他国迟迟不归。因此思妮「最怕见飞机起飞」，偏偏经常要「迎送」，这对她「实在是一种折磨」。然而就在这种「尴尬」的「环境」中，作者藉有限的篇幅和场景（飞机场、几个旅游胜地），还是有力地把女主人公活泼、忠於职守、将离愁藏起、深情等诸种个性、品格表现出来。语言抒情气息浓重，也具特殊的地方色彩。篇名「抉择」亦具双重含义：年轻一代移民他乡或留在本土是一种抉择；爱情、亲情、乡情、前途……也都必须作一抉择，既能兼顾又有倾向性。曾沛能写得这么好，只因她的人生也充满抉择，人到中年，她已稳操胜券，她就写过很精彩的自传式文章，题目就叫着《人生的选择》。

《拥住阳光》中的淑芳、顺民、以及顺民的母亲是叫人很难忘记的。小说只是那么三个人物，以爱情亲情之线贯穿和交织起来。作者将三个人物的心理都写得细致、真实而可信。不仅写了他们做什么和怎么做，更重要的是写了他们想什么和怎么想。作品洋溢着一种高尚的、委屈、牺牲式的爱，使人深信未有结局的小说，已可结局。

发展下去再有难题也是可以解决的，作者以「在柔和的月光下，她的脸在他面前扩大发亮。感觉上，月亮的光，是来自她脸上光芒的照射……」这样开放性、抒情性的结尾，表露了作家对高尚、宽容的爱的赞美，也预示人物日后生活的完满。这篇小说取材并不一般，读者不妨细读，一定会被吸引住。

《生日快乐》并不是一般浅薄的短篇。曾沛实际上是在「生日」和「快乐」两个问题上构思这篇小说：既探讨了生命、生存的意义，告诉我们感恩是怎么回事、生死有时仅一线之差；而「快乐」的内涵和价值又是什么？一个家庭要美满幸福，实有赖于每个家庭成员的容让、协调、牺牲和互相关心。一个又一个家庭破裂了，对社会的和睦是有害的。作者只不过选取母亲的生辰，用梦境和现实比照的手法，来艺术性地表述一个人和一个家庭的快乐和睦是建立在什么基础上罢了。写得极为温馨亲切！

很少见曾沛以轻松之笔写她的短篇，《梦中的橄榄树》是令人惊喜的例外。潇洒、活泼、不羁的妙君，真让我们一新耳目。看来作者对她为不失去自己价值的选择是认同的，同样我们读这篇小说，感到一股新鲜气息随风吹来。真的，目前许多生性爱自由的新女性，在复杂的人事中，在庞大的机构里，不愿失去自己，做出了自己勇敢

的选择。

多次修订的《行云万里天》，用了意识流动的手法，写出了一位少女的人生际遇，将她的在社会上的奋斗，她的爱情遭遇放诸空中的旅程展开，并用云变化的意象暗寓和衬托。在迷惘又清醒的意识流动中，我们读到了一位现代女性的心路历程，她内心的衝突、焦虑、否定复肯定的自省。这也是现代人那种对自己生存价值的不断寻觅的状态，在寻寻觅觅中满足自己。曾神写女角爱情来临时的突然感受、缺乏准备和最终接受。爱的描写甜而不腻，细而不琐，有调情而不滥情，分寸不易掌握，而作品都很好地、充分地加以表现了。

6

比诸第一本书，曾神的创作已更加有意识地在艺术技巧方面做多方尝试。上述佳作，她几乎已不停留和满足於对人物事件做表面叙述，而已自觉地将笔力向人物内心世界开拓。不少小说情节已趋向淡化，已不追求故事的完整，更重视的是人的精神

和心理的剖析。不少篇章形成了一股流畅的思绪网和意识流，使人物显得更真实，悲剧的造致更为有力可信。或幻象纷呈、现实和虚幻交错，以表现人在无助时的绝望哀痛（《债》），或以梦境和现实比照将内心矛盾展现（《生日快乐》），或心理、思绪和人物行动交叉发展（《抉择》）、《人到老年》），或用小小说悬念的格局将出乎意料的发展放到最后（《慈善事业》）、《回家》）……曾冲近年的努力没有白费，作品的进境正是她严于律己，不断想突破自己的表现。值得为她欣喜。在语言上，她也比从前成熟老练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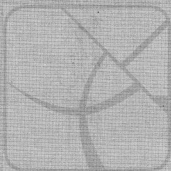
作为好朋友，我也想到她的一些不足。以个人之见，她的缺点不是在「使命感太强」方面。因为使命感并非坏事，只是怎样去理解罢了。使命感的「淡化」主要是凭靠技巧和手法：那就是不妨力求将作品在文字上表现得更为含蓄一些。她接触面广、人生经验丰富使她不愁没有题材的优势有时反而令她少虚构而太真实，也因而影响到她的写法，侧重於写实。幸好近年她已意识到这一点，这本书的好几篇小说已注入现代因素（例如重视人的内心再现即为现代小说所强调）。她正在朝向「现代现实主义」（有人称「发展的现实主义」）努力迈进。曾冲是有能力采用各种手法去「探寻人生

行程的轨迹」的，从中会满足自己也满足读者，获得更大的乐趣，而在语言上，当可更为讲究，发挥出它应有效力来。我们或可以以牢记「文学是语言的艺术」「小说是虚构而又真实的人生故事」为共勉。

还有一点期望：以曾沛丰富的社会和人生经验，以她「有很多题材可以写」的优势，她大可以将积累的素材整理、酝酿，写出影响力更大的中篇和长篇来，为历史悠久的马华文学大厦增添她完全有能力献出的砖石来！

一九九二年三月十日凌晨四时

梦中的橄榄树



报导员在萤光幕上报导新闻。

萤光幕一跳，换上发生事件的现场录影片断……

「妈，您看，是姐姐！」慧君指向萤光幕说。

画面上，妙君挤在人群里，忽隐忽现……几经努力，她终于挤到「大人物」身旁

任由豆大的汗珠从两颊流下……她一手拿着小型录音机，不断的向面前的「大人

物」问话……

「傻丫头，干嘛『搏到尽』」

「女孩子抛头露面，太不像话了！」

妈妈和婆婆一人一句的在评论着……

「嘿！我说姐姐才神气哩。看！『大人物』都得对她的问题，一一回答。」

「神气？就不知危险为何物！」

「上次采访示威新闻，不是挂了彩回来？差点把我吓死！」

妈妈、婆婆又在一唱一和。

她呢？好似她们所谈的，都与她无关。跳起二郎腿，迤自在想着自己的境遇……

一直以来，以为喜欢验稿写写，最适合就是念新闻系了！

从此，劳劳碌碌，奔奔波波……

「被冠上『无冕皇后』，许多场合都通行无阻。职业的尊严和成就感、丰富了生命的意义和光彩。」

但是，也曾有道不尽的委屈和不如意事，引来满腹牢骚：

曾经，在抢新闻不顺利时，「肚子填满着气，还得看老总的脸色，心中发怒却不敢呼出声：

「哼！老娘又不姓『赖』！」

曾经被派到社团组织会员大会去听「耶苏」，暗地里委屈心酸：

「苦哉！烦哉！实在是『大才小用』！」

曾经被老总指定去「专访」，对象竟是长期广告客户或他们的亲朋好友……她又是一脸的无奈：

「谈吐举止俗不可耐，却要借助於本小姐的生花妙笔来虚构高尚形象？实理没良

心！」

如今，为抢「头条新闻」拼命横冲直撞，为「独家报导」钻后门……

受过多少恐吓，也碰过无数「钉子」，仍然忠於读者，据实报导，不向任何阻力妥协！

然而，最讨厌的不是工作，是她任职的报馆里越来越复杂的人事关系，和升职不凭表现的怪现象……还有那因争权夺利而产生的种种勾心斗角和令人颤慄的不正常与丑陋的心态等等……

她觉得这一切一切，在在实实在在地污染了文化界，怎不令她心痛和失望……

一位社会闻人和她很投缘，同时也很欣赏她那流露在文字间的豪情，一再向她百般利诱：

「妙君，不要当记者了，来做我的私人秘书吧！」

「妙君，坐在冷气房办公多好，来帮我吧！」

「妙君呀妙君，一个月多几百元的收入，你不考虑考虑么？」

才华有人赏识，暗自高兴，引以为荣。兴奋之余，禁不住向亲人透露喜之源。长

辈们都纷纷提供「一面倒」的意见：

「闻人高薪聘请，夫复何求？家人也沾光啊！」

「改变形象，不必抛头露面 and 奔波，找对象也容易啊！」

「若错过此良机，则后悔莫及矣！」

家人的鼓励再加上她自己的一种潜在的「示威」和「报复」心理，她草草作出决定：

「反正自己爱的是手中的笔，又不是这份工作。换个环境也好，免得家长终日在「依依我我」的唠叨着。哼！哼！……只有编辑可以坐冷气房么？哼！哼！……就威给那些说我不识抬举、不会「擦鞋」的人看看……」

「再见，『女飞毛腿』再见……」该是最后一次被人直呼不雅的称号吧？

从此，整齐的套装代替了T恤和牛仔褲！同样是一笔在手；不同的是不必事事据实报导。

上至天下大事、国家政经环境；下至人文道德、处事修养……都可自由发挥，大作文章、大发伟论，源源供应讲稿可也！

每每根据不同的对象和需求，一写就洋洋数千字，得心应手，工作愉快，很是得意。

「真过瘾！真爽快！」没料到自己的论调和意愿，出自闻人的口中，都变得很有份量了！

妙君觉得自己忽然好似化作伟大社论的幕后主宰，禁不住整个人有点飘飘然……

「真服了你，一忽儿埋首在思索政经方面的论文；一忽儿又得跳到另一个境界里去酝酿另一篇完全不同课题的讲稿！」

……每每听到这些称赞的言语，她都自我陶醉一番，不亦乐乎……

然而，也有令她感到悵惘和失意的时刻。尤其是当闻人要自己遵照他那与自己完全不同的见解和观点去重修一篇自己「死了很多细胞」才完成的精心制作时，她着实感到一种失去创作自由的悲痛！

「别臭美了！你只不过是别人手中的一种工具、一部文字生产机器！」妙君的心在哭泣滴血、一回又一回……

她甚至哀怨地把自己比喻作一只「金屋藏娇」似的「金丝雀」，被供养着，却一

点也不自由快乐。

一颗彷徨的心，失落在孤寂的深渊……

「我要飞……飞上青天……上青天……」她在心底呐喊、挣扎、渴望自由！

一天，闻人不在意说错了话，引来外界攻击性的舆论。

「妙君，化个名和那些不知量的家伙笔战。必要时，多找几位『文人』助阵。」

闻人如此吩咐。

「明明是自己这方面理亏，怎能歪曲事实？」她绞尽脑汁，就是无从下笔！「恐怕能出炉的，也只是一篇篇的歪论。」

她做人的原则是绝不准许歪论充斥，也绝不准许制造舆论的存在。

「谁都不能让『名记者』沦为『文化枪手』！」她坚决地自语：「做人的宗旨绝不能动摇！」

一种无形的工作压力令她感到窒息，她忽然对现有的职业厌倦不已……

她心里比谁都清楚：工作虽是维持生活的支柱；创作却是她精神的支柱！她深悉，人生在世，职业并不一定能全符合理想。但是，当职业与理想背道而驰时，她应该

懂得如何作出抉择！

虽然她不知何去何从；但她最终还是不愿为五斗米折腰，唯有向闻人呈上辞职信

「波士，我想辞职。」

「为什么？嫌待遇不够好？」

她摇头不语。

「另谋高就？」

「不！我感觉到在工作上不能有所突破，很想浪迹天涯。」她婉约其辞。

「流浪？」闻人瞪大双眼，以为听错了。

「是的。」她答得很肯定。

「放弃一份理想的职业去流浪？」

「经验告诉我：理想是理想，工作是工作。」

「你的理想与工作有抵触吗？你的理想是什么？」

「我一直希望能努力培养自己、影响别人。我渴望能走遍天下，以增广见闻、体

验生活；然后努力从事创作，通过作品去影响别人……」

「创作？一千字值多少稿酬，能让你丰衣足食？」

「我自有打算。」

「或许，这只是她辟工的藉口。」闻人见留不住妙君，惋惜之余，也只有默然……

……
家里，妈妈和婆婆也极力反对：

「天！什么怪念头？你疯了不成？一个女孩子，单身去流浪？」

「真不知你怎样想的？丢下好好的的一份优差不做，去做『乞丐』？」

「妈，应该是『吉布赛』，不是『乞丐』！」慧君也不甘寂寞地加把咀。

「你们急什么？一笔在手，饿不死的！一个人可以在不同的生活阶段有不同的生活方式和做不同的事。懂得调剂生活的人，会在压力、苦闷未到饱和点之前开脱自己。」

俩老一脸无奈地相对叹息：

「唉，这孩子想什么、做什么，向来只有她自己知道！」

「就不知道亲人在为她日夜担忧！」

「怕什么？姐姐是『空手道』高手。」只有慧君支持她。

妙君满足地笑了，她知道没有人能阻止她、改变她；也没有任何的挫折可以磨灭她的意志力！

她的心已飘出窗外，飘得老远老远……

轻轻地拨弄着「吉打」的弦，她边弹边唱：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我的故乡在远方

为什么流浪 流浪远方流浪

为了天空飞翔的小鸟 为了山间轻流的小溪

为了宽阔的草原 流浪远方流浪

还有还有 为了梦中的橄榄树 橄榄树……

（南洋商报「作协文艺」一九九一年一月七日）



抉擇





「两小时前，好不容易才送走一批旅客，现在又说要迎接另一批旅客了。」思妮自嘲地对旅游车司机权贵说：「唉，对这也算『送旧迎新』的生涯，真有些厌倦了！」

耸耸肩，权贵摊开双手，向她做了个无奈的表情。

思妮想起当初受到出来做事时的心境，戴起个旅游部的「鸟」牌，手舞足蹈的，身体的每一个细胞都在跳跃。可是，没多久，便见女伴们一个个一脸厌倦地把「鸟」牌随手一丢说：「管它是『鸟』是『鸡』！」然后，都披上婚纱，嫁人了……

今天，从加拿大来的班机，迟到整廿分钟。她痴痴地望着那像是无尽头的跑道，不由地又想起思汉……

「载着忠汉的飞机，就是在这跑道的尽头起飞的。」心里虚晃晃地，她一脸无所着落的意绪，不知该往那儿托放好，但觉鼻头好酸，泪水差点夺眶而出，「忠，你说走就走了？你真能走得这么潇洒？你真能走得全无一丝感情的牵绊？三年的恋情了，我现在才发觉，我原来还是不很了解你！外国的月亮，不是也有圆有缺么？」

在她来说，对忠汉那份牵绊，竟是难以言喻地缠据她整个胸膛间。一阵难言的刺

痛，经常向她突击，就像现在这样的牵动她每一根神经……她摔摔头，把视线从跑道收回，轻轻地叹了口气。

她的轻叹惊动了权贵。他见她眸光愣愣、眼圈微红，关心地问：

「又在想忠汉？」

她默默地点头。她从不向权贵隐瞒她对忠汉的情感和心事。因为，忠汉是权贵的侄儿。

「别担忧，也许忠汉不习惯那游子的生活，很快就会回来了。」

「亲情留不住他，爱情留不住他。那人生地不熟的地方，有什么好？」她微带着醋意地说。

「他是对土地也没有感情。」权贵也轻轻地叹了口气：「要不，加上土地的感情，他也许不会离去。」

「自古以来，文人都在歌颂爱情的可贵。我真有些怀疑。」思妮迷茫的眼光，没有焦点地望着前方说：「他叫我随他去，我怎能？我怎么能忍心抛下年近的双亲？我们是他们的独生女啊！他父母虽不只他一个儿子，可是我知道他们一定也会为他牵肠挂

肚，难道他就不能为父母、为我留下么？」

权贵同情地注视着这跟他同一辆游览车服务了四个年头的思妮。两个多月思念的日子，竟把她折磨得眼光透着疲惫，两颊的肉也似乎有些微的松弛，看起来已有点憔悴！权贵心疼地安慰道：

「他是很爱你的，他不是叫你等他么？我看，他是想多找点钱，才忍痛暂时离开此地到外头工作三几年。」

权贵话虽如此说，可是他自己也在疑惑：到底忠汉是不是单只为了赚钱？怎么连思妮这人见人爱、温柔端庄、美丽的可人儿，也会得离开？再说，工作还全无着落就走了，有什么理想和抱负可言？

「我不是不相信我们的感情，我只怕几年后再见面时，已话不投机了！我更怕他会留恋忘返。对这里，他总是那么的挑剔。他叫我等他，我知道，他最终还不是想把我接去？或是连我父母也接过去！」思妮语气里蕴藏不住失望，她像提出抗议地说：「没用的，我父母才不会离开这洒过他们血汗的土地哩！他会明白么？」

「我想，他是自己先去看看。多几年，你若还不肯去，他会回来的！难道他一个

人移民？」权贵一时不知道还该说些什么安慰的话，他有感而言：「我从小看着忠汉长大，他的优缺点我都很清楚，就是看不透他的心事！他为人确是善良、坦率、耿直和热诚；处事却是冲劲有余而稳重与忍耐不足。嫉恶如仇、直言骨鲠的豪爽性格，本是他的优点；可是，却往往对事未能沉着应付，而引起情绪的失衡和冲动，以致急不及待地作出不实际的决定。」

思妮本想说些什么，却被机场的播音系统传来的报导所惊动。

「先生们、女士们：请留意，请留意，来自加拿大的班机已开始降落。」

那清晰荡漾全场的声音，惊醒了思妮混沌的思维。她用她那整洁的上排牙齿咬住下唇，站立起来，拉了拉衣角，强按捺住心里的思念和愁云，压抑着泪水，换上一副「职业性的笑脸」，准备迎向远道而来的一团观光客。

望着从关卡鱼贯涌出的人潮，她多么希望忠汉此刻突然在人群中出现，给她一个惊喜……

他们把旅客接到旅店休息。午餐过后，他们便把旅客带到各都急的飓风洞去。

「唉，这么多的石阶？」旅客们才下车，个个异口同声地惊呼起来。

「是的，共二百七十二级。」思妮通过挂在她颈项的传话机解释说：「别看这地方的外貌冷冷清清，每逢大宝森节，这里可真热闹拥挤。要感谢神恩的兴都教徒，便会扛负有牙和大钉钉的「Kavadi」游行，云集在山下，然后步上石级，踏进洞里的穆鲁甘神殿，才把「Kavadi」放在穆鲁甘神的脚下。」

有些旅客跟随着思妮，沿着石阶一步步走到洞里去观看；有的只走到半途，便停步居高俯视四周景色……

游罢黑风洞回到车上，思妮接着把一叠有关大宝森节实景的相片，传给各人看；同时一面描绘着大宝森节的盛况，让旅客多少有如亲身经历的感受。

说着说着，车已到达一座建在山丘上的宏伟庄严的建筑物。

「这就是你所说的古色古香、且富中华文化色彩的天后宫了？」一位旅客问道。

思妮点点头，然后一面介绍一面把旅客带到上层的神殿前。有些游客脱下鞋子进到殿内参观，殿内正中的是天后圣母神像，其两旁分别为观音菩萨和水尾圣娘的神像。

旅客在殿内参观过后，来到殿前的广场，才察觉竖立在殿前的四根雕龙的大圆柱

，以及神殿屋顶上各角落龙的立体雕像，更加强这座建筑的气派。

旅客分散在广场两旁的阁楼和比广场低一级的广阔看台上，倚着一根根雕龙的围栏，举目四望，吉隆坡的部分景色及建筑物，尽收进眼帘里……

此刻，适逢黄昏，在众人惊叹眼前美景时，思妮逐一给大家介绍那些建筑物的名称。她也告诉大家：

「天后宫是由本地的琼州会馆所发起，集众人的乐捐款项，耗费七百余万元，历时五年始建立起来的。这不只是一个供信徒膜拜的地方，也是一个旅游胜地。在神殿之下一层，也就是在大门的进口处，是一个宽大的礼堂，可以供文化表演，有助于发扬文化。」

提到捐款，思妮仿佛又见到往日忠汉参与号召捐款的热忱。她就是那时认识他的，是他那神采飞扬的脸容吸引了她，那诚恳真挚的眼神感动了她。日后相处的一段日子里，她见他凡社会公益、民族事业，从不落人后，是个敢怒敢言的青年，因此对他情有独钟。

没想到，如今换来的，是阵阵蚀人的离愁，在啃噬着她的内心……

很快地，她的思潮又被旅客的问题打断。她不厌其烦地解说他们所欲知道的事物。

夕阳渐渐隐入西边，是收队的时候了。

上了车，思妮又通过传话机对观光客说：

「现在，载大家回旅馆休息，晚上七时在酒店内的凤凰厅用餐，同时欣赏歌舞表演。过后，是自由活动的时间。请记住，明早七时用早点，七时三刻在酒店大门集合。」

第二天，风和日丽，游览车经过闹市，经过八打灵的高级住宅区和工业区，朝着吧生的方向上路……

旅客们望向前方宽阔的马路，望向窗外夹道的胶林和棕油园，其中有位旅客有感而言：

「马来西亚真是个好地方！」

「是的，这儿没有战乱和饥荒，只要肯干肯拼，大部份人的生活都很安逸。」话虽如此说，可是思妮心里正在痛心地呐喊：「可是，它留不住我的爱人！」

从吉隆坡到雪州的的沙阿南，也有整二十多分钟的路程。由于是清早，旅客都没有睡意。有几位耐不住寂寞的旅客，朝思妮嚷道：

「姑娘，你美丽的脸庞和笑容、标准的身材，都会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可惜，我们没听过你的歌声！」

「是的，我们要听歌！」

「一二三，三二一，我们等得很焦急。姑娘，快唱吧！」

于是，思妮就唱了几首轻松的曲子，旅客们还是不肯罢休，「安哥」声四起，她只好又唱了首「这里是我的国家」。

我生在这里 长在这里

这里是我的国家

我爱护这里 保护这里

谁都不能欺侮她

不听巧言虚假 不容背后欺詐

大风大浪我都不怕……

歌还未唱完，一座雄伟堂皇的建筑物已呈现在众人的眼前。四个形状相同的尖塔建于该回教堂圆顶建筑物的四周，尖塔和圆顶上都有新月和星的标志。

思妮停了歌唱，给众人介绍说：

「这就是耗资马币一亿六千余万元的雪州苏丹沙拉胡丁阿都阿兹莎回教堂，是东南亚最大的回教堂。这回教堂的圆顶，相信亦是世界最大的。这座建筑物连空地在内，有三十六亩，是座融合中东、印度、西方及马来人传统设计的现代化建筑物。」

思妮领着众人脱下鞋子，走在那铺上发亮大理石的冰凉地面……

「嘩！全电脑控制的水供设备。」

「嘩！墙壁全部都镶上外国进口的砖及大理石。」

「看！这都是数百年也不会生锈的铝制门和骨架。」

旅客们你一言我一语的，由思妮领到主要的祈祷堂。堂外告示牌写着「非回教徒不可进入」。于是，众人唯有轮流把头探进去观看。

「哦！里面的大吊灯饰好漂亮。」

「看，那镶上彩色上等透明玻璃的门，形成闪亮亮的图案！」

「看，那大圆顶上则有可兰经的词句！」

从回教堂出来，车子又朝着吧生港口出发，然后在港口包了辆摩多船「游船河」，到吉胆岛上转了一圈，便回程……

众人被安排在吧生港口吃海鲜当中餐，别具一番风味。

归途上，思妮用她那甜美的嗓子，告诉大家：

「多元种族、多元文化，是我国的地方色彩。宗教信仰自由，是我国的另一特色。」

说着，她又把一些反映本地地方色彩的相片，传给众人看……

看着相片，大家还是不肯放过她，又吵着要听她唱歌了！她于是唱了首「华裔民族颂」：

青青的胶园

一眼看不完

祖国的大汉山

南北贯通峰相连

我们的先贤到这里建家园

风吹雨打中奋斗多少年

华裔民族 华裔民族

经得起考验

只要赤道炎阳光不灭

华裔民族 华裔民族

千秋万世

直到永远

歌声在空中飘扬，思妮的笑容和充满感情的嗓音，都给旅客们留下深刻的印象……

……

思妮如是要离愁藏起，领着队，游过一个地方又一个地方……

又到送客的时候了！思妮最怕看见飞机起飞。她忘不了！忘不了的是飞机把她的

爱人载走……可是，偏偏她的职业离不开「接接、送送」，这对她来说，实在是一种

折磨！

不过，她是不因此而转行的！她经常告诉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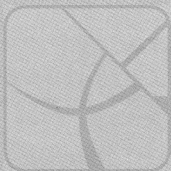
「我要把我最好的一面，介绍给一队又一队不同国度的旅客。我也要不断地告诉自己、告诉旅客，我国的繁荣和特有的多元色彩，是各族的谅解及精诚合作所达到的成果。」

她希望，忠汉会悟出此道理。有一天，她会等到乌倦知还的忠汉出现在机场关卡的人群里！

上海《环球文学》第六十三期一九八九年五月四日

回家





从美国探望胞兄回国，心情很沉重，事因他老人家虽有子孙，却孤独自处，晚境凄凉。

长媳素娥和次儿忠明到机场接我。在车上，素娥柔声征求我的意见：「爸，家里正在装修，乱七八糟的，您暂时住在二叔家好吗？」

「总得先回家一趟吧？」我见车子已朝忠明家的方向行驶，对如此安排有些微的抗议。

「二弟媳和三叔都在家里等我们回去吃饭，反正爸随身带有行李，也不欠什么吧？要欠什么，我明早给您送过去了！」

「屋子不是很好么？为什么还要装修？」也许是对胞兄的遭遇感触太深，我忽有一种像被人当球踢来踢去似的感觉，竟怀疑「装修」的真实性！

「一位风水名家对忠平说家里风水不太好；反正屋子也好多年没维修了。」素娥忙加以解释。

吃饭时，一家大小围坐着。女儿、女婿和忠国的未婚妻都来了；还有孙子和外孙们，好不热闹！小别后，觉得每张脸孔都份外的亲切！我很快慰地说：

「哈！今天人真齐，就只欠忠平一人。这孩子，从小到大，为公为私，总是那么的勤奋忘食！」

「大哥到檳城谈生意，也顺道为华中建校基金筹款，要待好几天才能回家。来，我们吃饭吧！爸，这块鸡腿给您。」志明站起来给我夹菜。

「爸，大伯一家人在美国可好？您为什么不住久一点？」忠国一边给我加菜一边问。

「在外吃住都不习惯，不如早点回家享天伦之乐！」我没有把真相告诉他们。

「爸——」志明似有些感动，想说什么却又什么都没说，向我举起酒杯：「爸，我们来干杯！」

「好！干杯！」今晚我好兴奋。吃着、喝着，脸儿热腾腾的，人也有点儿飘飘然

.....

「爸，别喝了，您会醉的！」董姨关怀地说。

「醉了不就睡觉囉！又无忧又无愁的。来，陪爸再喝一杯！回到家，见了你们，太高兴了！」我忘形地又再灌了一杯，兴奋得手舞足蹈起来，哼着走调的歌儿：「我

的家庭真可爱，美丽清静又安详，姐妹兄弟很和气，父亲母亲……」

我打了个酒呃，喝不下去了！真的喝不下去了！我情不自禁地对先我而去的老伴强烈地思念起来。呷了口酒，喃喃自语：「也……也许那……那名风水家说得真有点道理。要不……要不……唉！最令我痛心的是你们的母亲，给我教养出四个能干孝顺的儿女，让我享晚年福；她……她自己却没有这种福气，唉……」

「爸！人生在世，活多久、吃多少，都是注定的！」忠国劝了我一句，其余的人都静下来，默默地吃着饭……

「刚才喝酒喝得多过瘾，唱什么歌呢？真个是『乐极生悲』、『自讨没趣』！」我内心一直在强烈的自责。为了不想扫兴，我把不快藏起，装着喝醉了，我说：「不喝了！我……我要去睡了……」

躺在床上，心里七上八下地总睡不着，一直在想：「到底家里的风水哪儿出毛病？素娥也没说清楚风水家说些什么？真吊诡！」

第二天起床，我要志明上班时顺道载我回老家，看看装修成什么样子。

「过几天吧！」志明也不抬头，只一味在翻着报纸说：「爸，您看这一则新闻。」

「什么新闻？」

「大火烧死一家六口，」忠明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唉，真惨！原本是可以避免的意外，却因做铁花时一时疏忽没留个活口而造成悲剧！」

「唉！天灾人祸何其多？人活著分分钟——」忠国也凑过来加把嘴。

「忠国，不谈这些了，你可有空载我回老家看看？」我忽然归心似箭。

「爸，过几天好么？」

「这个说过几天，那个也说过几天！」儿子上班后，我开始感到不耐烦；想想又觉得有些不太对劲！平时，他们兄弟几人，无论多忙都不拂我意的！这发现，使我倍觉不安，越想越觉事有蹊跷：「装修？是装修还是被火烧掉？」

我非常心急，孙儿都已上学，二媳妇也到菜市场去了，我向佣人留下话，便径自步行至附近商店，截了辆计程车赶回老家。

远远地望见屋子还是好好的，一颗忐忑跳动的心才安定下来。

佣人开了门，竟是我，整个人呆住了。

「……」

「……」

「为什么不是我？为什么不是我？」我伏在忠平的灵位前哀哭，心如刀割！

「爸——」素娥不知何时走到我身边，泪如泉涌，说：「爸，对……对不起……」

「为什么？告诉我为什么？」

「爸，是……是交通意外！」

我痛心！非常的痛心！我几乎晕倒。素娥扶着我，她自己也摇摇欲坠。

「爸，我们不是有意瞒您的。我们……我们是想等你有……有了足够的心理准备，才……才……」

「不必解释了！」我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咬住下唇，忍住泪水反过来安慰她：「你们千方百计的要瞒住我、开导我，为……为的是不让我伤心，我……我难道还不明白你们的心意么？」

「爸，我——」

「他……他虽然只活……活了四十七年，但是他……他的辛勤及对社群的贡献，远远超过活到七十四岁的人。」这些话像是安慰素娥也像自慰：「人生苦短，精神可以永不朽。认命吧！爱若不能天长地久，只珍惜曾经拥有！」

素娥望着我，含泪点点头。

《写作人》第廿二期 一九九〇年五月

拥抱阳光





无从启齿

「嫁给我吧！」这句令顺民回肠百转的话，总是无从启齿！日复一日，累积成一股郁闷悬在胸膛间……

「芬……芬……我……」他望着淑芬，依依不舍。

「？……？……？……」她带着询问的眼光，与他四目相投。

「我……我……」

「什么事？」她敏感地察觉他今晚有些不寻常，向他投以关怀的一瞥：「你有什么事？」

他欲言又止，一往情深地凝视着她。那握着她小手的手，微微颤抖着；稍一用力，她便顺势倒进他的臂弯里。

他把她搂得紧紧的，生怕一放手，她便会突然消失。

他的体温和急促的心跳，令她感到他的心境很不平静。

他那颗心，就像没有波带的电视萤光幕，布满着密密麻麻、乱跳乱跳的小星星！

那数不清的小星星，代表着彷徨、忧虑、痛楚、迷惘惶恐……

她柔顺的倚在他怀里。

他把无所寄托的心绪，化作热呵呵的一个、两个唇印，吻在她的脸颊上……他狂热的吻，令她的脸蛋儿红冬冬，心儿跳蹦蹦的。

「别……别这样，给……给人见了有什么好？」她轻轻的推着他退。

他这才把手松开，痴痴地就视着她退：

「我爱你！」

她顿时脸上晕着一层薄红，半低着头，侧着身，推开车门，说了声晚安，便快快跨出车外。

他目送她打开门走进屋里，怔怔地望住那扇把他们隔开的门，无可奈何地轻叹一声！然后，猛踏着油门离去……

他心中发闷，扭开车内的唱机，一阵歌声在他耳畔扬起：

「年青的朋友，你可曾想过，可曾想过，真正的爱情是什么呀是什么？是温柔的春风，还是静静的小溪？你可曾想过、可曾想过，我说呀，它是一条曲曲弯弯的小路

.....」

一听到爱情，更烦上加烦，索性把唱机关了。

夜已深，惨淡的月光疲乏地透过车前的大镜，投射在他那倦怠的脸上。

录音带的歌声消失了……月光暗淡了……他的脑际充满着她的情影——那端庄、开朗、聪慧都系于一身的红粉知己。

他和淑芬从认识到相爱，可说是一种机缘。

「这么好的一个女孩，我能给她什么保障？我能永远的拥有她么？只……只怕我们有缘无份！」他喟叹着，双手把驾驶盘握得更紧。

寂寞！寂寞的夜！又暗又冷……苦闷！苦闷的心！一点也没有热恋中男女心中那种充实感；只有一种难喻的失落感！每当这种感觉蔓延到全身时，他往往显得空虚无助和无所适从的怅然……

「到那儿去？到那儿去？」他茫无目的地踏着油门，不知是想逃避还是怕失眠，他就是不想回家！

他把车子驾到山区，在斜坡旁停下，一个人靠着车身，在幽静的夜空下，望着山

下那万家灯火，有感而发……

「一样的灯光，不同的人家，别人的家又是怎样的？」

他任由寒冷的山风呼呼地吹向自己，直到猛打了几个寒噤，才醒觉地看看腕表，已经是午夜一点钟了！想起第二天一早还得上班，才很不情愿的拉开车门，飞车朝向归途。

忍！忍！忍

回到那生于斯长于斯的家里，刚打开门，便见母亲躺在睡椅上睡着。电视机的萤光幕已没有了画面，并在丝丝地闪个不停……顺民知道母亲是在等自己回家时不经意睡着的，鼻翼翕动着，一阵内疚感顿时夹着酸楚从心底升到喉间，自责不该在外无谓的流连忘返！

「妈，我……我其实是不想的……我……我实在是身不由己……，一个个充满歉意的音波在刺痛他的心扉。

蹑手蹑脚的脱下皮鞋，在置于门槛前的一块湿布上搓了搓脚，但觉一股清凉之意从脚板直透耳根，倒还挺舒服的！

他以最缓慢轻微的动作把门关上，没想到还是把母亲惊醒了！

她才一睁开眼晴，就犹如一只受惊又受伤的动物一般惊呼起来！盯着儿子不放松地追问：

「有没有抹脚？」

「抹了。」

「真的？」

「说抹了就抹了！我可曾骗过您？」顺民显得有些不耐烦，但仍低声下气的回话

她不敢心，一骨碌的站起身，走到门前，弯下身去审视地布，一脸疑惑地问：

「抹了？怎么地布还是那么干净？」

「我的脚乾淨，当然抹不出污迹！」

「让我看看你的脚！」

顺民只好顺其意坐下把脚板抬高，让她看个饱！满腔的懊恼，就是无从发泄。

岂料，他还未坐定，母亲就像天塌下来般声嘶力竭地呼喊：

「哎呀！每次叫你出外回家得先把衣裤换过才好坐在沙发上，你就……就是不给我记住。你……你……这……这……真非把我气死不可？」

「对不起，我……我一时忘了。」一种像小孩做错事后不安的情绪爬上他的心头；却又不忘为自己辩护几句：「又……又是您说要看我脚板的，站住您怎看嘛？」

「害死我了！你就只会给我工作做！」她脸露愠色的直跺脚：「我问你……你刚才到过什么地方了？」

「我那里都没去过，只和淑芬去游车河。」

「现在几点了？下班到现在，一整晚只游车河？没到过淑芬家？」她像审犯人似的向他步步逼供：「你们没……没到过餐馆用餐？没进电影院？跟你说过多少遍了，公众场所的椅子多少人坐过？」

他见母亲一面咕哝着一面把沙发布套除下，他为自己不无意地给母亲添麻烦而难过！想起母亲那双因浸水太多而发痒的手，心里又是一阵不安。然而，他就是无法说服她！

「我把淑芬载到琪琳山上去，一整晚我们就坐在车上吃汉堡包和站在山上看夜景谈心，信不信由您。」他在上楼之前抛下这句好意的谎言，希望母亲能改变初衷，不去洗那沙发布套。

他早就摸透母亲的心理。对母亲的诸多疑惑，是不能作无声抗议的！因为，越是无声，母亲就越认定他必是心虚无疑！他若越理直气壮，母亲则越相信他话的可靠性。纵是如此，他母亲还是比较相信她自己的「估计」或「幻觉」！

回到卧室，他很疲倦，身心皆疲倦！和衣躺在床上，千头万绪，心不能平静、脑不能冷静……

蓦地，一阵敲门声，接着传来母亲紧张兮兮的问话：「换过衣服了吗？」

「换了，不换怎么睡？」说着，他索性把房里的灯熄灭，免得待会儿母亲想到一些什么，又敲门问个不停的！

「忍！忍！忍！」透过窗外洒进房里的街灯，墙上挂着一个大大的「忍」字，在他的眼眶里扩大……扩大……

对烦人烦己、自讨苦吃的母亲，他已忍了很多年。他能忍，因为她是他的母亲！然而，他一想到芬，一想到要向她求婚，整个人就像被排山倒海的冰水从头淋到脚板底一般，连心都冷透了！

「妻子是要回来疼的，不是要她跟着我受罪的！她终身的幸福全交托于我……」他抓紧床单，痛苦地闭上眼睛，希望睡眠能让他暂且忘掉一切！可是，满脑子都是淑芬的影子；接着又是母亲的影子。于是，一张年青的、一张老迈的、两张脸孔轮流在他眼前转动……那张贤慧善解人意的脸，和那张烦躁无助的脸，转啊转的……他仿佛见到那一脸的柔顺逐渐变得不耐烦、变成一脸委屈……而那一脸心浮气躁神态，突变得歇斯底理和疯狂……

他双手掩住脸；甩甩头拼命想把幻像从眼里抖落……可是，怎也甩不掉！植在心坎里的一团麻绳，越缠越乱，全都打结了！

似幻觉似梦境，他像被左右拉扯着：一边是哀怨的抗议；一边是沮丧的痛号……

然后，是异口同声的向着他：

「说！说！我俩都掉进海里，你先救谁？」

一整晚，他就是这样的尽在胡思乱想，辗转反侧，直到黎明将到才睡去……

难忘母亲节

五月十日是顺民毕生难忘的日子！

那天，五月的第二个星期日，他上午有个会议，约好淑芬一同去吃午餐。饭后，他兴冲冲地向淑芬问道：

「芬，可有什么节目？」

「先把车驾到波士街再说吧！」淑芬故作神秘状。

只十分钟的时间，车子便到了波士街。顺民依照指示，把车停在一间西果店前。

淑芬下车后，很快便从店里捧着一个大盒子走出来。

「芬，买给谁的蛋糕？你爸生日么？」顺民惊讶地问。

「替你买的！你是怎样做人家儿子的？我问你，今天是什么日子？」

「五月十日。是什么日子？」他反问。

「今天是母亲节呀！我总不能独占人家儿子的时间吧？先陪你做个孝顺仔，然后才安排我们自己的节目如何？」

「吓！我……我妈不……不喜欢这一套的！」顺民失措地有些语无伦次：「不是对……对你说……说过我……我母亲是个孤独的人么？」

「你整天往外跑，认识你多年，总是你来我家多；我上你家还不上十次哩！每次到你家，椅子还未坐热，就又催着我往外跑！如此，你妈不孤独也变得孤独了！」

「我……我……」

「我想，反正我们也没什么特别节目，令她老人家高兴高兴是应该的！改天父亲节，你也到我家，替我老爸庆祝庆祝！」

「好……好的！」顺民口里应着，心里却在盘算着如何去应付即将来临的暴风雨

前奏……

每次，他请淑芬到家里作客，总不忘先请大妹回娘家做「协调员」，不断的提醒母亲：「妈，你若想二哥能早日成家，就别吓跑他女朋友！记着，别老监视着人家的一举一动。她走后，您要大洗大刷，是您的事！」

此次，他在母亲毫无心理准备之下带淑芬回家；而且还要切蛋糕，还要动用到厨房里的刀和盘子等……他真不敢想像母亲将会如何的暴跳如雷！

「怎么办呢？蛋糕已买了，岂能拒绝淑芬的好意？」他的心着实忐忑不安。车子到达家门前煞住车的那一刻，他整个人如从万丈高塔突然落下的那一刹那，连心脏也几乎要从口中跳出来！

当他捧着蛋糕和淑芬踏进屋里的当儿，他母亲一脸的惊惶，嘴唇颤动不已，却说不出一句话！她没料到他俩在星期天会没有节目！

「伯母。」淑芬展露笑颜向她打个招呼。

顺民见母亲很牵强的，好不容易才挤出一丝的笑容，情急地加以解释：

「妈，母亲节快乐！一个小小蛋糕聊表心意！」

「真多事！」声音是冷冷的，带着责备的语气。

请淑芬坐下后，顺民忙把母亲推向后厅。

「你又在搞什么花样？」声音硬绷绷的，比平时高了半调。

「妈，您就迁就一点吧！待淑芬走后，把气都发泄在我身上了！」

「你这是什么话？」声调更高：「什么母亲节？母亲节做母亲最不高兴的事？」

「妈，拜托！拜托！」

顺民的心脏怦怦地跳得很厉害，见母亲虽黑着脸不作声，仍到厨房去拿刀叉和盘子，才松下一口气！

吃过蛋糕，淑芬欲帮忙收拾叉碟。然而，她的一番好意马上受到婉拒。

见她老人家进了厨房久久未出来，淑芬信步走进厨房看看有什么可以帮忙的；却意外地见她正把刚才他们吃蛋糕的叉和碟，在水喉下洗了一遍又一遍，同时还用壶里的热水淋过，心里很不是味道！

「出去吧，这儿没你的事。」她有些失态地说。

「伯母，您喜欢吃什么菜？待会儿我和顺民想到超级市场一转，买回来煮可好？」

「淑芬说着顺手打开电冰箱看看有些什么菜可以煮。

她可吓慌了、动气了、板起脸孔说：

「我什么都不想吃，别搞那么多的花样了！」

淑芬被她这番莫明其妙、拒人千里的抢白硬塞过来，脸色一阵红一阵白，一肚子的委屈，不知道自己到底那儿得罪她老人家，很是不安，觉得多留一阵也耐不住的尴尬；顺民更是手足无措地慌忙向淑芬解释：

「芬，妈是有些不舒服，心情不好，什么都不想吃，我们出去吧！」

顺民再也忍不住了！临走时，很生气地顶撞了母亲：

「妈，您实在是太过份了！您太自私了！您只顾自己的感受，您就从来没有为我想想过！」

顺民这番话，有如一把利刃在挖着她的心窝……望着他那愤怒的身影，一阵酸楚从鼻翼传至喉腔直透心房……她出神的望着自己的一双颤抖的手，十只手指相互用力的压捏着……她恨！恨自己也恨每一个不能遵从她生活行径的人！狠狠地咬着下唇，她用自己的拳头朝心房的位置猛撞……

她害怕，害怕顺民也会像其他子女般拂袖而去！从桌面上拿起镜在镜框里的家庭照，手抖个不停，一不小心，把相架抖落地上，玻璃镜面竟裂了！

她惊悚地蹲下把相架拾起，紧紧地拥进怀里，无助地跌坐在地上。

「破了！碎了！」两行泪从她那紧闭着的眼睛痛苦的默默落下……

心声细诉

在车上，淑芬气鼓鼓、泪涟涟，一脸的委屈。

「对不起！」顺民爱怜地向她道歉。

「你妈这是什么意思嘛？」

「不是对你说她不舒服、心情不好么？」

「心情不好就可以乱找人出气？你说真话呀！是不是她根本就不喜欢我，故意借

题发作？」

「别……别那么敏感……」顺民一时被淑芬问得无从解释。

「这叫敏感？刚才你也不亲眼见到她一脸讨厌对我么？见我弱不禁风，怕我有传染病，用过的东西要消毒？」

「淑芬，你冷静点，你听我说——」

「你不是说了？你妈不舒服！见了我心里不舒服！」

「不是的！她……她这……这是一种病态！你有听说过洁癖么？」

淑芬听顺民如此一说，顿时瞪大眼睛张大着口，呆住了！

「洁癖？你母亲有洁癖？为何从未听你提过？」

「唉，真是千言万语说不尽！你现在知道为什么我哥哥和嫂嫂不与我们同住，同时还申请移民？我小妹只恋爱半年就匆匆披上婚纱；我小妹自从被教育部调到外坡去教书，也没有打算申请回来？我……我……」顺民说着痛苦地垂下头，把整个脸埋在双掌中。

淑芬见顺民越说越难过，恨不得自己能与他分忧。

「你也是的，你妈有洁癖为何不早说，好让我有个心理准备？刚才你妈的态度真吓人！」淑芬心有余悸地说。

「我怎料到你会心血来潮说帮她煮菜的？你一提煮菜她就急昏了头！她肯让你帮她才怪！你知道吗？连菜和肉她也是洗了又洗以及煮得滚瓜烂熟才让我们吃的！」

「如此严重？」

「唉！说来话长，她的洁癖是由于神经衰弱而引发的。」

「神经衰弱？」

「自从我爸患上B型肝炎后，她怕我们受到传染，又担心爸的病恶化，形成一种很大的心理负担。随着爸的病逝，她几乎不能接受事实，又加上对尚存着的生命产生了一种过度保护的心理，在精神衰弱、无所寄托以及缺乏信心下，一切洁癖皆因欲求安全的紧张心理而生。日子越久，恶习越深，更无法自拔！」

顺民说一句透一阵气的、错杂地叙述着；淑芬体恤地注视着他那惨沮的脸，他看来很疲倦！

淑芬何尝不疲倦？她觉得头脑很混乱，似一时不能接受此事实，她需要冷静！

「顺民，我没事了，你顺路先送我回家，早点回去看看你母亲吧！」
顺民经她一提，才想起方才出门的时候顶撞了母亲几句，心里也开始不安起来……

相见难 同住更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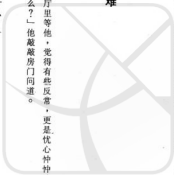
家里静得可怕。

顺民见母亲没在客厅里等他，觉得有些反常，更是忧心忡忡地步向母亲的卧室。

「妈，您吃过饭了么？」他敲敲门问道。
不见回音。

「妈，您在房里做什么？」

还是没有回音，他有些急了！



「妈，您应应我。妈——」

「你有女朋友不就够了么？妈管不着你，你也不必管妈……」

有声胜无声，顺民总算略为安心。

「妈，我不是那个意思。我是怕芬误会，一时心急说错了话！」

「我知道，我是令人生厌的、是无聊的老废物！我的存在只会令你为难、只会坏了你的好事，我……我……」声音沙哑哽咽，似情绪不稳定和低落的象征！

「她……她竟可以躲在房里不管我抹不抹脚、不管我有没有换衣和不洗手就碰她的东西？」顺民越想越觉得不对劲：「那……那意味着什么？觉悟？不可能！绝望？糟！一个绝望的人，随时会有自毁生命的傻子行为……」

担忧！担忧……他越想越怕……

「妈，你生气了？您开门吧！我有话对你说！」

「错的是我，我……我生自己的气可以了吧？」

「妈——」

「……………」

順民見沒了回音，又再敲門。

「去睡吧！我沒事。」做母親的豈有不了解兒子的心意？她心里比谁都清楚，這孩子若心腸硬一點，也不會留在自己身邊了……

順民听母親的語氣有所改變，才稍為安心。他最怕感情脆弱的母親會看不開；他更怕母親剛才的態度，會在淑芬心里留下一個陰影……

「唉！相見已經這麼難了，同住又怎相處呢？」順民疲急地暗忖。他此刻的心境，就像濃霧罩著寒夜般的沉重！

又是失眠的一夜……

「相見已這麼難了，同住又怎相處呢？」同樣的問題同時在淑芬的腦際出現……事情確是來得突然！她從未料及順民會有一位「問題母親」！為此，她亦輾轉難眠，心里更是沉甸甸的。

在這之前，她和順民這一段愛情，一切都是那么的完美。她開始擔心，因為婚姻不只是兩個人的事；婚姻同時关系到兩個家庭成員的人和事……

「難怪他最近像想向我透露什麼却又總是神色凝重、欲言又止的！他是擔心我不

能与他母亲相处；而他又不愿像他兄妹一样拂袖而去？」她恍然大悟。

顺民母亲下午那恐怖的脸一直不断的像连环剧似的，在她的脑际映现……

他感到不安、感到彷徨……她担忧自己也会随着顺民陷入苦海中，难以翻身！

可是，很快的，她的脑际里却充满着顺民那傻乎乎的一脸忠厚相……

她深深的爱着他，她不能没有他！她不会让任何人和事影响他们的感情。她相信，嫁给这一类性情中人，会很幸福！她心里很清楚，他的为难，完全是在于他的善良、他的负责！

她忽然想起一首经常顺民车上唱机听到的「小路」，句句歌声在她脑门跳动着

「年青的朋友，你可曾想过，可曾想过，真正的爱情是什么呀是什么？是温柔的春风，还是静静的小溪？你可曾想过，可曾想过，我说呀，它是一条曲曲弯弯的小路，通向理想生活……」

「爱情是受不起挫折的么？受不起挫折的就不是真正的爱情！」
她的心渐渐平静下来。

委屈为爱

再见到顺民，他还是眉头深锁、闷闷不乐。

「你怕我不能接受你母亲的洁癖？前些日子，你三番四次吞吞吐吐、犹豫不安的，就是为了这些事？」淑芬那善解人意的两个黑眼瞳，温和地向他直视。

她的一双眼，正像手术刀似的剖开他的心。他把头垂下，避开她的视线；复又回她以渴望了解的眼光：

「我……怕……怕你……你跟着我会……会受苦！我又怕……怕会……会失去你！」

「你对自己这么没信心？还是看不透我？爱情虽是曲曲弯弯的小路，只要我们心连心，不畏任何阻挡，理想、幸福就在前头！」

他听她这么说，顿觉眼前一亮、闷气全消，痴痴地凝视着她，被她那眼神僵住了！她那双瞳被那海般容量的浅蓝色眼白衬托得更乌亮。

「民，别把事情看得太复杂，消极是不能解决事情的！为你、为我、为你母亲，我愿意多花一点心思和耐心去协助她排除心理的障碍，并且尝试转移她的精神寄托！」

他听得呆了！觉得她这番话充满着诚意，实令他欣慰不已。仔细地端详着她灵巧的样貌，益发觉她有发掘不完的优点，认为自己更应该好好的爱惜她，却又不由担心地叹息：

「妈是很固执的人，她患上洁癖的日子也不浅，恐怕一切都已成为习惯，不容易纠正过来！」

「事在人为，爱就是力量！希望你能让你母亲了解，任何单方面的容忍和迁就，是有限度的；如果她自己不肯下定决心，主动积极地作出努力去摆脱恶习，是没有人可以帮助她的！相信我和她两人，只要都能为我们共同爱着的一个人的幸福着想，双方面就不会有太大的冲突，凡事一人退一步，则海阔天空！」

「芬，一切说起来似很理想。」顺民握住她的手，深情地说：「我只是心疼你与母亲相处，或许会受到很多委屈！」

「爱一个人包括为他受委屈。总之，不让你做夹心人就是了！」

「可是，爱一个人是不使他受委屈。」顺民情不自禁地吻吻她的前额。

「有你这句话就够了！心中有爱，自不会有委屈！」淑芬但觉得很满足：「委屈其实也是来自心理作用，自己不认为委屈，委屈就不存在。放心吧！放心吧！懂得调剂生活的人，会在容忍、苦闷未到饱和点之前开脱自己。其实，肯多为别人设想，也是一种快乐的美德和施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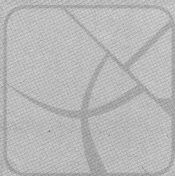
「多美丽的一颗心灵！」顺民感动得说不出话，心里却跳动得很厉害……他痴痴地凝视着淑芬那张闪烁着智慧之光和人性美的脸庞，在柔和的月光下，她的脸在他面前扩大发亮。

感觉上，月亮的光，是来自她脸上光芒的照射……
他把她拥进怀里，一种温馨的感觉在心中回荡着。

《写作者》第廿一期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續





玻璃碎片在手腕上割过，呆滞的、灰蒙蒙的目光，没有焦点的直视……

痛，刺心的疼痛！伤口在滴血、在滴血……鲜红的血、一滴一滴的涌出、涌出……

……

一手的血、一地的血……见到了血，胸膛闷压压的！天地在旋转……全身乏力、整个身子好像都不是自己的、软弱的瘫倒下去、瘫倒下去了……

孩子们见到血，「依哇」大叫着抢先往外奔；丈夫抱起血淋淋的躯体，拼命的狂奔、狂奔……

为什么自己能看到自己？为什么？

莫非灵魂已离开了身躯？徘徊飘浮在急救室的空间？

急救室的红灯亮了一阵就不亮了！停止了！

心跳也停止了？白布兜头盖下……

「为什么这样傻？为什么这样傻……」丈夫黯然神伤、痛不欲生！

「为什么抛下我们？为什么抛下我们？」孩子们嚎啕大哭！

「少妇石琳莉割脉自杀，婚变可能性高」小报上大大的标题，引人注目！

「岂有此理！乱乱猜测，一生英名毁於一旦？真岂有此理！」

不甘心……死也不甘心！一个「幸福家庭」竟落得如斯可悲下场？

「自毁幸福！多么的愚蠢！」声声的自责来自心底……「死真能解决问题吗？死就能脱离烦恼、一了百了吗？」

「懦夫！懦夫！有勇气死，就没勇气面对问题？」声声的指责来自千千万万张模糊的嘴巴！

声浪越来越大……

「别做傻事！快别做傻事……」挣扎着、挣扎着……一身冷汗湿透衣裳……

…

多可怕的幻像！

是幻像么？还是在迷惘的梦中？

冥冥中，自己的灵魂仿佛在迷离境界与自己木然不动的躯体对话：

「不死可以么？」

「不死就会拖累家人！」

「死了？承人不更伤心？」

「他们知道我的死用心良苦，会原谅我的！」

啊！啊！孩子无辜的脸；丈夫情深的眼、亲切的脸……啊！怎么舍得？

「你又没做错事，为何要死？」

矛盾的心！不能平静的心！相互交织着……

「你生存着犹怪这世界不公平、某些法律条文有待改善！如此枉送性命，令深爱自己的人失去至爱变成孤儿寡人，对他们不是更不公平？」

「不死？准备还钱吧！那么一大笔钱从何还起？真是无妄之灾！」

眉头、鼻翼、嘴角、都痛苦的挤成一团！

「人说不做媒人三代好，却原来不做担保人才是三代好！」

「谁叫你心地这么『软』，答应做茹萍的担保人，自讨苦吃？」

「一班穷朋友中，纳税较高、较有资格做担保人的，也不肯助人一臂之力，怎说得过去？」

「助人一臂之力？几乎要了你的命！」

「买屋子嘛，借的只是屋价的七十巴仙。供不起，大不了卖屋子，岂知会惹祸上身？」

委屈！委屈！有口难言、百辞莫辩……

「茹萍啊茹萍，你害惨我了！你的屋子根本就不值得百多千！可是，你跟银业的职员串通，把屋价打高、贷款提高……你一直没供屋，又不把屋卖掉，於是利上加利，直到银业收回屋子，以……以为可以告一段落；岂料屋子地点不好，竟卖不出去。银业知道你已不名一文，倒过来追我还钱了！」

恍恍惚惚中，茹萍忧戚的脸一再呈现……扩大……扩大……

「麻痹，我不是存心的！多贷款只是出很少钱就可以购屋的一种手段；我不是不要还钱，谁想屋子被拍卖？我怎料到我那蠢老公到阿拉伯工作是存心要抛弃我和孩子？我……我也不想连累你；银业要诉我，我大不了报穷！可是，他们偏要对付你，我也没法子呀！」

「你知道吗？我不能报穷！不能、绝对不能！我与丈夫的小本生意会被弄垮的！替你偿债，却因而害得供儿女深造的计划付之东流，我……我如何对得起孩子家人？」

「茄萍的影像越来越模糊……」

「茄萍，你听我说！你听我说……你怎么可以一声不响的『跳飞机』一走了之？」

「那里还有茄萍？茄萍在那里了？」

取而代之的，是另一个更模糊的影像……是？是……该是莫泊桑笔下《项链》的女主角为还债受尽苦难的苍老憔悴的脸吧？

天！只不过是一时的虚蒙，不幸把借来的假钻石弄丢，导致倾家荡产、负债累累的买回一条真钻石链的人……十年辛辛苦苦的折磨还清债之后，老友重逢时方知钻石是假的……她虽挺得很冤枉，却是自己的虚蒙害她的，自作自受，怪不得人！

可是……可是……自己无端端替人还债，才真是冤枉！

律师们摊手、摇头、皱眉、一脸一筹莫展的影像，宛如近在眼前……

「没办法子！真的没办法子！合约上，条文清清楚楚的列出担保人的责任，逃不掉的

！

不公平！太不公平了！熊熊火焰在心中燃烧、燃烧……

「没有抵押的贷款，找担保人负责还钱，倒无可厚非！然而，有产业作为抵押又能赚取利息，银业公司与贷款人直接有生意来往，为何不能像保险公司般自承风险；而要让没有丝毫利益可图的担保人去承担？傻瓜！傻瓜！做担保人的全是傻瓜！」

茹萍当初求她做担保人时渴望她答允的恳切眼光，不断的涌向她、涌向她……

她应当说：不！不！

茹萍的脸不断在变、变得很焦虑、绝望……

每个人都说：不！全世界的产业都不能贷款了……

律师们都被绑手脚、封住嘴巴了……

茹萍的脸又变了！一直在变、变……变成一付讨债鬼的脸孔……逼近、逼

近……逼压过来了……

冷汗涔涔、全身骤然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口齿不清的嗫嚅着……

「啊！啊！啊……就……就当前世欠她钱，今世还她吧！」

她忽然「阿Q」起来，甚至比「阿Q正传」的阿Q更「阿Q」！

律師們都松綁了嗎？她眼前還是模糊一片……

南洋商報「作協文艺」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六日





生日快乐



穿上运动装的依兰，迎向晨风，沿着那向半山住宅区伸展的山路跑步……到达半山站定之后，居高远眺，建筑在对面高地上的楼宇，披着一层薄云和浓雾，就像海市蜃楼……眼前的一切，迷蒙中有着一份美感！

当太阳的第一道光洒在她那刚运动后红润的脸庞上，她顿觉一股暖流传遍全身，就像刚喝过葡萄酒般，有一种飘然的感觉。

身心的舒畅，令她体会到什么是闲情逸致！

「吱吱吱、吱吱吱」，几只鸟儿停留在树枝上，尖尖的嘴喙在不停的、一张一闭的动着。

「嘿！你们之中可有母鸟？是否也像我一样放自己一天假？不必赶回去哺小鸟？」她生平第一次向鸟儿打招呼，自己也觉得好笑！

「吱吱吱、吱吱吱」，鸟儿像听懂她的同话，不断的点着头。

向鸟儿挥挥手算是道别，她朝向归途。大约十五分钟光景，她远远望见那住着他一家六口的「爱的小屋」，孩子们已展开双臂，脸上堆着灿烂可爱的笑容迎向自己。

「妈妈，早安！」

「早安！」她欢愉地接过孩子手中的面巾，抹了抹脸，被孩子们拥进屋里。

她的丈夫子明已坐在餐桌旁等着，满面笑容地用手势展示餐桌上的早点：

「来，尝尝我为你特制的香蕉葡萄面包！」

「哈！你向我学做的面包，确是青出于蓝，美味极了！」依兰只吃了一口，就已赞不绝口。

子明听她这么一赞，笑得开心极了！

长儿见她在那抹嘴，便站起身来，把所有的餐具都收去；老三则把一份报纸递给她。

依兰有些受宠若惊！

「妈妈，今天您怎么和爸爸掉换位置啦？」随着老二那像发现新大陆般夸大的叫声，子明站了起来，吻了吻她的脸颊，在她耳边轻声说道：

「你说你盼望能有完全属于自己的一天，难得昨晚姑妈留小宝在她家过夜；我今天把孩子都带出去游山玩水，傍晚到姑妈家接了小宝回家才到餐厅去用晚餐，委屈你

面包当午餐好么？」

「我真的可以放自己一天假？」她惊喜万分。

他谅解地笑着点点头，便驾着车子载着孩子们出门去了。

她忆起老二方才的话，傻乎乎地笑了一顿，随意翻了翻报纸，便躲进房里去写那断断续续写了整个星期，也还无法完成的小说，把自己浸在小说的情节里。

小说写得很顺利，从来就没有这么顺心地完成一篇小说，今天完成了！她有如生了个孩子般的兴奋。「写作」能令她感到精神的富足，虽然能留给她写作的时间是那么的有限，虽然她坚持得很苦，她决不放弃！

想到孩子，她看看壁钟，已经是五点了，心里不免牵挂着：

「他把孩子带到那儿去了？逛超级市场？看书展？去游泳、郊游？还是在姑妈家里？」

她冲了个冷水浴，换上套衣裙，还未见丈夫和孩子们回来，心里有些不安……

她抹上粉，涂上口红……哈！时间配合得真准！她听到汽车停在家门外的声音了

她梳了梳头发，戴上一条珠项链，照照镜子。在镜中端详自己，发觉自己好似忽然漂亮起来，想必是与心境开朗有关？

拿着手提袋步下楼，楼下的灯并没有开亮。她猜想大概子明和孩子们都在屋外等候着。

「答」的一声，正当她踏进厅堂的时刻，整个厅通亮起来。但见子明和三个孩子把一架手推式的台式架子推向她。台上放着个大蛋糕，蛋糕上插着三支大烛和八支小烛。在蛋糕的两旁，还有沙爹、烧鸡等其他食品。

「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祝你健康和幸福，祝你永远的快乐……」录音机奏起「快乐诞辰」的音乐，丈夫和孩子们为她齐声高唱。

「生日快乐！」当她满脸惊愕之际，子明一手抱着小宝，一手把一大束花送到她怀里，吻了吻她的额头。

小宝见到她，两手套住她的脖子要她抱。

「妈妈生日快乐。」老三也把一包礼物送上。

「妈妈过来吹烛子。」老二把蛋糕上的烛子点亮。

老大把摄影机的镜头对准，自己也挨了过来，吩咐着：

「预备，开麦啦，让我们来拍张『合家欢』。」

「合家欢」拍过后，老大又跑回原位，拿起相机像「导演」似的指挥着：

「妈妈吹蜡烛！妈妈切蛋糕！妈妈笑呀！」

摄影机的灯光闪个不停，依兰的眼被闪闪的金光刺激着，有些不舒服的感觉，忙用手背揉了揉眼睛……

「噢，相机呢？蛋糕呢？老大呢？」摸摸抓在手里的被单，她吓了一跳：「我会躺在床上呢？」

何来电光熠熠？原来是阳光从窗外射到床上来……

她全记起来了。昨晚临睡前，子明向她问道：

「明天是你的生日，又刚好是星期天，我们好好地安排一些节目好么？告诉我，你想要怎样度过你三十八岁的生日？」

当时，她正理首在写作，不想文思被打断，便笑笑对子明说：

「让我想想，明早才告诉你好么？」

「好吧！」子明点点头说：「我先睡了。养足精神，明天好做你的『司机』。你也别写得太夜，早点休息哦！」

「知道了。」她着实有些心焦。写了好几个晚上，每晚就只那么一点点的闲暇可以抽出来写作，也不知要写多久才能完成这篇小说。

她每天早上六点起床。打点孩子们吃早点上学、洗衣、打扫的忙过一轮，便把小宝送到姑妈家，然后才赶到店里去料理生意。午餐是带着孩子在公司附近「打游击」随便吃；工作完毕，接了小宝回家才煮饭。晚上，还得陪孩子温习功课……

平时，想迟些时候睡，眼皮是支撑不住的。难得盼来个周末晚，姑妈又刚好心血来潮，要带小宝到游乐场去玩，留小宝在她家过夜，依兰岂肯轻易「收档」？写得倦了，她把头靠在椅背上，带点憧憬地想：

「唉，我这篇小说何时可以脱稿？生日？节目？我倒希望能有完全属于自己的一天假日。」

可是，她马上又失笑起来，她想：「子明问我怎样庆祝生日，我能把心底的真话对他说么？恐怕他不说我扫兴，也会责我不领情……」

她的思潮开始有些杂乱，自己也记不起是何时爬起床，并且把憧憬带进梦里……从梦中醒来的依兰，精神饱满，静静地坐在床沿上，望着窗外晴朗的天空在想：「真是个好日子！怎么可以令家人扫兴？」

她记得很清楚，她的母亲生前是从不提自己的生日的。但是，每年都很隆重其事的替每一个女儿庆祝生日；也藉女儿的生日，一家人开开心心地吃、喝、游乐一番，以调剂平淡的日常生活。

清凉的晨风从窗外吹进房里，依兰深深地吸进一口清新的空气，心里已有了决定：一家人同乐，总比自个儿完成一篇小说在独享其乐来得重要！

决定是如此决定，把玩着被单，还是对方才的梦境有些微的眷恋。她也不知道自己为何会有这么一个梦？她很少有梦；纵有梦，梦也不太美丽。

她记得在幼年的时候，有一天晚上梦见爸爸把一大包《儿童读物》送给她作为生日礼物，就高兴了好几天。当她把梦境告知玩伴时，玩伴们都笑她「笨蛋傻瓜」。在玩伴们的眼中，生日和生日礼物是很平常的事，因为他们的爸爸妈妈每年都送他们生日礼物及替他们庆祝生日；他们岂会知道依兰是被爸爸抛弃的孩子，连见爸爸一面也

难？

「嘿！我的梦才过瘾哩！我梦见爸爸中了『福利彩票』带我们环游世界……」一位玩伴得意地说。

「嘿！我梦见自己住在皇宫殿堂皇的洋楼里，穿很漂亮的衣裳，有很多食物和玩具，还有很多佣人侍候我哩。」另一位玩伴神采飞扬地说。

童年的依兰，总是不明白为何别人的梦都比自己的梦多姿多采？长大之后，她察觉梦境多多少少是各人「人生观」的反映，也就不足为奇了……

正想得入神，房门被推开了，子明一脸笑容地把一包礼物送到她手里。

「生日快乐！」子明好估算准了似的，说这话的时候，刚好床头上的「闹钟」在「当当当当叮当、当当当当叮当」的奏起「生日歌」调子的音乐。

顺着音波的方向，她望向置放在床头那可以发出多种音乐调子的闹钟，不觉吓了一跳！肯定是子明把惯常奏「早安歌」的控制钮转到「生日歌」的位置，甚至连闹钟的指示针也拨迟了一个钟头。

「我明明在睡前把闹钟的指示针拨到七点的，怎会八点才响呢？你……你……」

「我醒来见你好梦正浓的，故意让你多睡一阵子。昨晚赶稿一定很迟睡，对么？」子明深情脉脉地望向她。

她见时间已不早，捧着礼物不知是拆好还是不拆好。如果知道这么迟，她刚才就不会呆在床上想东想西的。

「你和孩子们一定很饿了！」带着一脸歉意，她一古碌的从床上爬起，焦急地说。

「别忙，孩子刚喝过『美禄』，吃了点饼干，饿不坏的！今日说好要给你庆祝生日，早餐当然是出外吃了，先拆礼物吧！」

依兰拆开礼物纸，望着礼物，感动得说不出话……

「喜欢么？」子明注视着她的表情，细声地问。

她猛点头，非常兴奋。原来，纸包里正是她每次到书店总爱不释手翻看、却又舍不得花钱买的一套「文库」。她自己也不知为什么，买给丈夫孩子的东西，多贵都舍得买；就只有自己喜欢的东西舍不得花钱买……

对她来说，这实在是「意外的惊喜」！难得有夫妇如此了解体贴，一切的苦劳和

付出都值得！当她与子明四目相投时，整个人浸在幸福里……

接着，孩子们也一个个涌进房，每人送她一份小小的礼物。她开心地一一拆开。老大送一本稿纸，老二送一盒「塗改液」，老三送一枝原子笔；还有一张一眼就看出是由老大画、老二题字、老三涂色的自制生日贺卡。这都是不需花太多钱又很有意义的礼物。看来，孩子们也真化了一番心思来「投妈妈所好」，她感到一股暖流直涌心房！

看看腕表，时间也接近八点一刻，子明忙打发孩子们到客厅里去等候，让依兰自个儿留在房里打扮。

凝视着手中一件件的礼物，依兰忽又想起两年前与母亲一道庆祝自己的生日时，长儿见她送母亲一份礼物，好生奇怪！

「妈，是您生日又不是外婆生日，您为何倒过来送礼物给外婆？」

「生日就是出生的纪念日。」依兰带笑地反问长儿：「是谁把妈妈生出来的？」

「当然是外婆啦！」

「那么，妈妈为了感谢外婆生养之恩，就在纪念妈妈出生的日子里送礼物给外婆

，你说应该不应该？」

「噢！我明白了！以后我也要在生日的时候，送礼物给爸爸妈妈。」

此刻，她回想起孩子这句话，眼里随即涌出欣慰的泪！

放下礼物，她踏进附设在睡房里的洗手间，一眼就望见那点缀在洗脸台上的一盆用水养着的「万年青」——这带来满室绿意和生气的小植物，还是当年母亲亲手栽培的！

依兰禁不住又想起母亲来了。向来与母亲共度生日的习惯不容易忘记，自从母亲去世之后，她更是每逢生日倍思亲的，以思念代替礼物了！

从洗手间出来，她禁不住走到书桌前，把母亲和他们四姐妹合拍的家庭照拿在手里端详着。这相片拍得很好，就只可惜相片里没有父亲！

忆起往事，她心里一阵酸楚：母亲是在生下她之后被父亲所抛弃的！父亲以母亲只会生女儿不会生儿子为藉口而离去。从此，母亲就这样默默的承受命运的安排，靠着替人缝衣及父亲「偶尔方便」才交来的点点滴滴养费养大她们四姐妹。然而，母亲并没有因此怨女儿造成她的婚姻破裂，反而同情她们小小年纪就失去父爱而给她们加

倍的爱……她们姐妹四人于是以敬爱来报偿母亲的苦心！

把相片放回原处，依兰很快就收拾好，一家五口欢欢喜喜地乘车出门去了。路过姑妈家，接了小宝，就往市区的方向行驶……

「想吃什么？」子明一面驾驶一面朝向她问道。

「到美都吃点心，美都的点心很好吃哩！」老三抢先嚷道。

「爸爸问妈妈，不是问你。妈妈生日，吃什么该由妈妈作主。」子明轻声责怪了老三几句。

老三伸了伸舌头，马上静了下来。

「就吃点心吧！老三知道妈妈喜欢吃点心，代妈妈说了。」依兰打着圆场说。她知道每位做母亲的，都会有同样的心态，总是喜欢迎合丈夫孩子的口味，看着丈夫孩子高兴吃得津津有味，一定会感到无比的快乐。

吃着点心时，子明问她想到那儿去？

她一时也想不起要往那儿去，心目中也没一个特别地方想去，便转口征求孩子们的意见。

「妈，到动物园去好不好？很久没到过动物园了！」老三反应很快。

「动物园太晒，妈妈不喜欢去的。」老大体贴地说。

「那么去云顶吧！」老二建议说：「妈，云顶的天气凉爽，最适合您了！」

「对！说不定云顶那山明水秀的地方，能给妈妈带来写作的灵感哩。」老大也附和着。

依兰见孩子们在选择地点也为自己着想，心里很是欣慰，便点头赞同去云顶了。

于是，车子载着一家六口，朝着山路迈进……孩子们最是高兴了！因为，妈妈生日就等于他们生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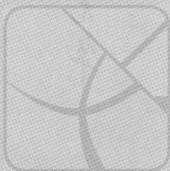
「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在车里，子明引导孩子为她而歌……

在充满温馨气息的车厢里，依兰忽忆起一篇小说故事里的一位主人公，在他生日时竟盼不到一个儿女愿意留在家为他庆祝生日，全文弥漫着老人的寂寞心境……对看天际的朵朵浮云，依兰许下一个心愿：祝一家人永远快乐幸福；但愿「替父母庆祝生日」能成为现代年青人生活的习惯和方式之一，让「孝亲敬老」的价值观可以留传下去……

车子继续向前奔驰，一片广阔的高原已呈现于眼前，鸟儿三五成群的打从树梢飞过，没有一只形单影只的！蜂蝶也成群结伴殷勤飞扑向缤纷灿烂的鲜花……好一个诗情画意的地方！……思绪，像一匹野马，奔驰于依兰心灵的原野……

《写作人》第廿期一九八九年七月

入到老年



萤光幕上出现一辆崭新的最新款式宝马牌「花车」。

长得一表人才、高大英俊的男主角蒋文彬春风满面的昂着头、得意洋洋的握着一束鲜花，跨上「花车」，准备迎亲去了……

另一辆小，载了四个小花童花女，阵容可真不小！

「现代人真讲究气派，整个婚礼过程还可以录成记录片！」蒋老太独自坐在萤光幕前自言自语：「从前，我们……」

新娘終於在镜头前出现了，雪白的礼服，衬托着嫩滑白皙的皮肤，仪态万千！

一对新人站在一起，郎才女貌，脸上洋溢着幸福。

这一刻，文彬不只神气，还一脸的满足……

文彬的容颜，就这么深深的、永远永远的印在蒋老太的脑海里……

「也亏有这些记录片作伴。要不，日子真不知如何过……」蒋老太满怀的心事，「儿子结婚才多少天？两口子还在渡蜜月哩！我就这么不习惯？往后的日子如何是好？」

她很清楚的记得，娶第一个媳妇的时候，家里突然多了个人，好不热闹！接着，

孙儿一个一个出世，这么多年来，大家住在一起，闹哄哄的……

「去年过年时，还很热闹；今年过年就少了女儿素素在嘻嘻哈哈，在做糕做饼的；明年过年时，文彬大概也不会再张罗布置家里了！毕竟，他们都已拥有自己的家……」她心里的隐忧越扩越大……

每当想念一双小儿女，她也只有摸出这些记录片来看。

女儿的婚礼记录片，看了整半年，早已看厌了！

儿子这一卷记录片，也已经不知看过多少遍了？有时甚至闭上眼睛，一个个片断还会跳出来！

多么难得？儿女、内外孙都回到自己身边了！他们笑、他们跳、他们说话……每个镜头一跃一跃的，画面把她带回儿子结婚晚宴：

「现在，请新郎的侄儿冬儿上台，用家乡客语为大家呈献一个节目。」司仪是儿子公司的一位女职员，外号「金嗓子」，声质美，发音也准确。

冬儿很镇定的步上前台，向台上的乐队交代了些什麼，才转向观众鞠了个躬，很有台风的站在麦克风前，用纯正的客家话滔滔不绝的念起带有节奏的台词：

「今日花车接新娘，

一家喜洋洋喜洋洋！

子女膝前齐庆祝，

亲朋戚友坐满堂坐满堂！

你话谁人最喜欢？

我话婆婆做家娘（家姑）最喜欢！」

当冬儿念到这里的时候，右手的食指朝她一指，音乐立刻转高，灯光也射向她，她顿时变成几百双眼睛的焦点，给她带来意外的惊喜！

「冬儿真解人意！」她确实很兴奋！

冬儿的食指又指向新郎，众人觉得很有趣的留心聆听。

「阿叔过了正月十五站（才）结婚，

今年汉转（省回）不必包红包，

明年红包爱双倍来、双倍来！

若然恐怕本（怕亏本），

就快快生对双胞胎，

多兜（拿）只红包毛惜本、毛惜本（没亏本）！」

望着冬儿一脸的俏皮相，全场爆出声……

「刚才我听人家说，

新郎叫做文彬，

果然文质彬彬；

新娘叫做小玲，

果然小巧玲珑。」

冬儿右手举起重放在讲台的一个玻璃杯，左手平胸向外展开，继续念：

「大家齐齐来乾杯、来乾杯！」

恭祝一对新人，

年头结婚；

年尾派红鸡春（蛋）、派红鸡春！」

众人都随着纷纷站起来举杯高喊：

「乾杯……乾杯……」

「冬儿确是人小鬼大！」

她再次打从心深处对小儿称赞不已。

萤光幕一跳，又到了送客的时候。

亲友们除祝福赞美一对新人外，还连连竖起大拇指，对冬儿的表现，赞不绝口：「您真好命啊！不仅个个儿女成才，连孙儿也那么乖巧灵活，将来一定出人头地！」

一整个晚上，她感到很欣慰，很有满足感……当夜，她确是兴奋难眠！

可是，这种沾沾自喜，一到饱和点，只在心头兜一个圈，很快便消失殆尽了！随之而来的，是可怕的孤寂、无边无际、无底的寂寞……

「快乐的尽头是失落？快乐的尽头是寂寞？」从此，她一个人吃早餐、一个人在回忆、一个人在看录影带……

记录片已看完。

她很小心地收起录影带，随便按了个「波带」，画面一直在转啊转的。可是，她

一点情节也看不进去，整个脑袋倒是塞满着回忆……

她记得，文彬在小学的时候，最爱唱的一首歌是《母亲》：「母亲的光辉，好比灿烂的太阳，永远的永远的温暖你的心；母亲的慈爱，好比和煦的阳光，永远的永远的披着你的身……」

她想，大概在每个孩子心中，母亲真如太阳般照亮他们前面的路和给他们热，对他们很重要。然而，她却觉得自己很渺小，一生平平凡凡，若能发出光，也只不过是借别人的光。正如月亮一样，它的光是来自太阳的照射！

早年，丈夫是她心中的太阳，给她幸福和希望，她才能给儿女无微不至的爱心。晚年，儿女成就的光芒，也温暖了她的心房！如今，儿女一个个相继远离，她觉得她能发出的光也渐微弱，她甚至感到孤清和寒冷……

她想，如果她真是太阳该多好！她本身就能发热发光，无论丈夫儿女离她多远，她照样可以温暖别人！她悔不像千千万万拥有自己事业和成就、拥有自己天空的女性一般，发出永恒的亮光……

当素素和文彬还在身边的时候，素素是教员，只工作大半天，下午三、四点便回

到家里，常常陪她聊天，帮忙她做晚餐。小儿子文彬工作地点也很靠近家里，只需十分钟便可到达。因此，每天早晨还有时间陪她喝喝茶，载她上菜市。

如今，生活全变了样！长儿文明夫妻俩向来总是忙忙碌碌的活跃在商场上，总行分行两头赶的，根本没有闲情逸致陪她消磨时间。二女儿素兰早嫁到澳洲去了，只有想念的份儿；三儿子文杰夫妻档留在美国发展，三几年才回来一趟！

「唉，五个儿女，四个内孙，三个外孙，就只剩长儿、长媳和冬儿在身边！」她时常自艾自叹。

长儿长媳由於太忙碌，把长孙二孙都送到寄宿中学去。毕竟，三个孙儿都是自己帮忙带大的，她真有些依依不捨……很快的，她最疼爱的冬儿也将升上中学与哥哥们一道做寄宿生，每逢想到这问题，她真希望全世界的时钟都能停住！

她也尝试把小儿文彬留在身边。可是，文彬说：

「妈，大哥对我们的照顾已情尽义尽了！我已结婚，应该能自立，不可以再拖累他！」

她了解同住难相见欢的道理，难得文彬如此有志气，也就由他去了！

「叭！叭！」这是校车在门外发出的讯号，她已经听了好多年了！

「哇！冬儿放学了！」她精神一振，乐得从睡椅上站起来迎了出去。

「婆婆，有什么好吃的？」冬儿一踏下校车便向她奔来。

「有！有！有！有你最爱吃的马铃薯煮瘦肉。」

冬儿兴高采烈的奔进厨房，盛了一大碗饭，加上马铃薯、青豆等，奔到客厅，扭开音响，套上耳塞，一边听音乐、一边扭动着身体，大口大口的狼吞虎咽！就当她这个婆婆不存在似的，连想开口问一句「好吃吗？」都没机会！

「现在的小孩也真多花样！以前，几个儿女，一放学回家，总是对着我叽哩咕噜的说个没完的！」她唯有摇着头自我倾诉。

洗澡之后，冬儿便躲到楼上做功课去了。

她百般无聊，没有谈话的对象，身边一个人影也不见……她忽然心血来潮，拨了个电话到素素工作的公司：

「喂，是素素吗？星期天和子平回家吃饭吧！妈给你们做妈最「拿手」的客家酿豆腐和猪脚酸……」

「妈，对不起，星期天子平的侄儿十一岁生日，我要回婆家呀！」电话筒里传来的却是令她失望的回音。

话谈不到几句，女儿便说：

「快下班了，我要赶回家烧饭哩！」

女儿住在附近一个小镇，离开老家只不过三十里路，星期天没工作也不知忙些什么，就是懒得回家走动，害她终日痴痴的等！

煮饭烧菜？这工作她做了几十年了！难道就不厌倦么？

不烧菜？她又能做些什么？

她显得老态龙钟，步履沉重的朝厨房走去……她的心境也一样的沉重！

素素出嫁之后，长媳曾提议请女佣，都被她提出一大堆理由，一一拒绝了：

「请人有什么好？家里无端端多养一个人，又不太了解佣人的背景！」

「妈才六十出头，就嫌妈老了？」

「请什么人？佣人煮的菜会比妈亲自下厨好吗？」

也幸亏如此，长儿长媳每天早上向她请安过后，还会与她讨论要买些什么菜回家

。晚上吃饭时，也会赞赞她老人家的烹饪工夫了不起……

除此之外，她和长儿长媳之间，就好像没有什么话题了！

老伴去世之后，三儿还在美国留学，接着小儿文彬也考上了大学。长儿长媳的负担日益加重，不得不拼命赚钱，两人应酬多，早出晚归，甚少与家人闲坐言欢！除非有什么重大事件，她才会和长儿长媳商量。

平时，二女儿玉兰、四女儿素素、小儿子文彬都在身旁，也不会感到寂寞；直到一个个离开自己，她才开始发觉与长儿长媳之间因日益减少接触、缺乏沟通而产生隔膜！

更令她感到失落的是，感觉上，她突然降级了！以前，她不但是「一家之主」，同时还是「一家之主」。买什么菜、煮什么菜，家人便吃什么！长儿长媳、素素和文彬都给她钱，算是伙食家用也好，算是给她花费也好，她俨如「一家之主」！

当今，长儿长媳照样给她钱花费。然而，由於载冬儿上学的校车早上太早到，长媳怕冬儿睡眠不足，情愿每天亲自载冬儿，顺路买了菜回家，才匆匆赶到公司去，当然没有闲情逸致等她慢慢选购。感觉上，她妇已经拿回了主权！

她有的是时间，每每胡思乱想，心里塞满团团的隐忧……她怕……她怕有朝一日，长媳嫌她手脚不灵活，煮得没有水准，那她何止丧失「一家之主」的地位？甚至连「一家之煮」的名份也被人取代了！

有一天，冬儿对她说：

「婆婆，如果我能像您这么空闲就好了！」

「有婆婆那么空闲，你做什么？」

「写作。」他很认真的说：「唉，我们念华校的，要搞好三种语文，功课压力又重，那里还有闲暇去创作？」

「傻孩子，先读好你的书吧！你还小，日子还多得很！你看，现在婆婆不就有的是时间，无所事事囉？」

「老师说，不同的年龄有不同的心境，你现在喜欢的，将来也许就不喜欢了！所以，年青时就要好好的把兴趣培养起来，让正当的兴趣协助我们身心健康发展，一生受用无穷……」

「冬儿说得也很有道理！我就是缺乏这充实生命的元素，所以才会觉得无所适从

似的？」她顿然觉悟，然回首已是百年身了！心里更是愁云叠愁云，不胜负荷……

二女儿素兰从澳洲写信回来报喜，说是生了对双胞胎。然而，却担忧找不到人照顾；孩子太小又不放心放到托儿中心，恐怕唯有放弃工作，心里感到很苦闷很矛盾！她戴上老花眼镜，摊开信纸，有千言万语想对女儿说。可是，抓笔的手不听使唤的颤抖，很多字都忘了该怎样写……她唯有把冬儿叫住，替她代笔：

「冬儿，你对你兰姑姑说，她小时，婆婆因施过手术，需要好好的疗养，迫不得已把她交由保姆照顾。可就是终日担心她可否吃得饱？肯不肯吃？有没有大便？大便是否正常？又担心她会认人，不肯跟保姆睡；怕她会哭个不停……终日紧张兮兮的，更是睡不安宁……写了么，冬儿？」

「写了！」

「后来，你公公见我终日牵肠挂肚的，不想我精神负荷太重，又把她接了回家，情愿自己苦些，晚间帮忙照顾……」

「唉！婆婆，从这么久远的年代写起，不是很长篇？」

「我只是举个例子告诉你兰姑姑，我连生病都不捨得把她交由别人看顾，叫她暂

且牺牲一点，等孩子稍大再作打算！」

「就这么多了？」

「还有，你叫她千万不可有不甘心的念头，否则委屈的心理一存在，就会终日纠缠她，也影响家庭中每一份子的情绪！告诉她，婆婆要她做个好主妇，不要怨这怨那，应该把快乐带到家庭中，才会有幸福的日子过。」

信写完后，她心里却似空荡荡的！孩子小的时候，全副精神放在孩子身上，总觉得孩子的将来，就是自己的将来，对孩子有很大的期望。等到孩子个个聪明能干，个个成才且拥有个别的基础，自己反而是那么的空虚……

长媳的老爸做寿，长儿也陪长媳回娘家走一趟，留下冬儿陪她。

由於媳妇回娘家途经老家住的地方，她托媳妇给女儿带些土产。

晚上，女儿接来电话，言谢之后，向她提起：

「妈，嫂嫂抱怨说，您不让她请女佣？」

「请什么女佣，家里才几个人？」她很不高兴。

「妈，您也是的，有福不会享？嫂嫂说，别人不知情，还以为她对您很刻薄。再

说，尽让您老人家做家务，她也过意不去；她工作也着实太累，回家又常为一些琐事忙碌，真有点儿吃不消！」

她越听越不顺耳，赌着气说：「要请就请吧！何必说这么多话？」

放下电话，她心里默默哀怨！连最接近自己的小女儿也站在媳妇那边说话了，她还有什么好说？

媳妇回家之后，代索索把一些补品交给她，也没向她提起什么，过了几天，竟把一个女佣带回家，想是要索索已把她的话向媳妇传达了！

媳妇上班之后，她越想越气……又无对象可吐露心事，越发闷得慌……

她绷紧着脸对女佣说：

「好好看家，好好看住冬儿！我出去走走。」

独自走出家门，她漫无目的地走着走着……她忽然萌起走得越远越好的念头。於是，她截停了一辆「的士」。

「老太，要到那里去？」

「到那里？」她一时也想不起。此刻，她觉得到那里都好，就是不想对着那取代

她「一家之主」地位的女佣！想了想，她才吩咐司机：「到妙香园素菜馆吧！」

素菜虽美味，却因孤独而全无雅兴。惆怅的望向角落那张他们一家人曾在去年她生日时聚餐的桌子，满怀心事无诉处……

走出素菜馆，她又截了辆「的士」把她载到金河广场，她很想到金河金钻行去为自己选一个玉镯子。

「为什么只会为满月的孙儿、出嫁的女儿、进门的媳妇买金饰？我今天就要为自己买一样合适的手饰！」她坚决的告诉自己。

很顺利的为自己选中一个玉镯子，她如获至宝、不亦乐乎，先前的不愉快心情全烟消云散！

她似刘姥姥进大观园逐间逐间商店进进出出，没买什么，但大饱眼福，也觉得是一种享受！

「何必把自己关在家里生闷气？何必天天乞求痴等年青人施捨的关怀？能随心所欲的『风流快活』多好！」她觉得自己像刚长出翅膀的鸟儿！

从金河广场出来的时候，没料到已是下班时刻，交通非常拥挤；再加上天不作美

，乌云密布，下起大雨来……每一辆路过的「的士」都载着人，车站等「的士」的人，排成长长的一条人龙……

她开始焦急，方寸大乱；可又不敢擅自离开人龙去拨电话，恐怕拨电话找不着儿子，回来又得重新排在后头……

足足站了整两个镜头，她才截到一辆肯载她回家的「的士」。

刚一下车，文明就像热锅上的蚂蚁，跳了出来，拉长着脸问：

「妈！您上那儿去了？也没说一声。这么一大把年纪还乱乱跑，就不怕人担心您？」

文明的语气和态度，就像是管教儿女一般！

「要去那里，吩咐一声，我们可以载您呀！」长媳也加把嘴。

她呢？也没解释什么，就像个做错事受到家长责备的小孩，乖乖的、满怀委屈的，扒了几口饭，便躲进卧室去了。

溜跬了整个下午，刚才等车的时候，在街口站了整两个小时，大概是吹了风着凉了，人开始不争气的感到有些不舒服，全身的筋骨酸痛难捱，看来风湿痛的老毛病又

要发作了！

然而，她并不后悔下午的行动，还很响往拥有自己天空的欢愉，就是死在街头也甘心！

酸痛逐渐扩展到全身，她甚至觉得脖颈也麻麻的酸软……她呼也不敢呼一声，更不敢叫儿子载自己去看医生，恐被责：「您自己找来病的！」之后，自由全失！

「已经是老废物了，别再做个令人生厌的老废物了！」她心里一阵彷徨和凄苦！偷偷的找了两粒退烧药吞下肚，便躲进被窝里颤抖……

第二天醒来，头重脚浮的，硬撑着到洗手间漱洗。媳妇刚买菜回家，只顾着吩咐女佣做事，也没留意她有什么不对劲，便匆匆的上班去了。

一个人病恹恹的靠在睡椅上胡思乱想。放眼打量着屋子的四周，家私随着潮流换过几套了。可是，她还是怀念他们结婚时的那套旧木椅。那时候，孩子们放学回家会躺在长椅上，头枕着她的大腿，告诉她很多学校里的趣事。要不，孩子们就搂抱着他们爸爸的脖颈，向爸爸撒娇。

孙儿小的时候，换了那套藤沙发还不惜。长孙儿二孙儿轮流着替她老人家捶骨，

小孙儿投进她怀里嚷道：「抱抱！婆婆抱抱！」

现在这套皮沙发软绵绵的，坐下去若没人扶，是起不来的！她习惯坐的还是那陪伴她已十多年的睡椅。

她默不作声的躺在睡椅上，也不看记录片。她已看淡了！光是她想念儿女，儿女若想念她，也没什么意思！

半晌，女佣来到她面前：

「老太，老板娘今日带冬儿去办理升中学手续，冬儿要傍晚才随她回家，她要我问您午餐想吃些什么？」

「吃粥吧！」她其实连粥也不太想吃！

女佣才转过身，她的泪水就忍不住涌出眼眶，落到嘴角……她把泪水吞进去，心里隐隐哀痛！她忽然悲叹自己只不过有如家中的一头狗，主人喜欢便多看几眼，有时简直就没发觉它的存在似的！

她的心像被撕裂着，什么时候自己变得如斯敏感和脆弱？连她自己也不清楚！女佣变成话筒，对她是一种耻辱！她怕……怕长儿长媳越来越少与她交谈；冬儿又将

离她而去做寄宿生……她越想越心寒……

「唉，现代人都重视亲情了？又是托儿所，又是寄宿生的……」

她不由打了个冷颤，生怕有一天，儿媳会向人诉苦说自己不领情，不要人侍候，像个无奈的职业女性把幼儿送入托儿所似的，有足够的理由把自己送入安老院……

悲哀……又是无限的悲哀！寂寞……无止境的寂寞……可怕的交叉着绞勒着她的心……她无助的坐着，全身乏力，脑里一片空白……

怀着时而沉重，时而失落的心绪勉强喝了两口粥水，再吞下两片退烧片，便又坐回原位。

「别再胡思乱想了！」她闭上眼睛养神，自己对自己说：「儿女都懂得照顾自己，无需我再操心，应该庆幸才是。他们的生活都很充实，将来大概不会像我的心灵一般的寂寞……」

窗外的雨，下了整个下午，还不停止……

门外，文明夫妻俩一下车，就谈论起来……

「文明，你说得对，昨日的事迹显示妈着实太寂寞了！我们就给她一些意外的惊喜吧！」

「嘘！待会儿她知道我们让她随舅母到中国旅行，一定高兴死了！」

两人同时挤了挤右眼，很有默契似的……才推开门，见母亲坐在睡椅上。

「妈！」

没有回音。

「婆婆，我们回来了！」

依然没有回音。

「吃饭囉！几点钟了？还睡？」文明拍拍她的肩膀，也不见有任何反应！伸手摸摸她额头，一片冰凉，吓了一跳，赶忙把手放在她的鼻孔探探。

「快！快来帮助我把妈扶上车送到医院，她……她好似找老爸去………去了！」文明惊惶失色的惊呼。

长媳扬着机票的手在半空中抖动……

《写作者》第廿五期 一九九一年七月

慈善事業



刚放下电话，面前来了三位中年人，二男一女，个个打扮斯文。

他们非常有礼貌地半弯着腰向我打招呼。其中一位戴着一副高度近视眼镜，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珠透过厚厚的玻璃镜子发出诚恳的光彩：

「老板早，小姓朱。我们是为『青少年康复中心』筹募『会所基金』而来的。希望老板行善积德，让迷途的青少年也有个家。」

接着，同来的一位长得高高瘦瘦、一脸慈祥的女士，也笑吟吟地向我出示手上的证件，包括该中心的注册准证以及筹款准证等……。

另一位，长得相当矮小却很结实、皮肤黝黑的男士，也忙着展示手中的一些活动照片和剪报说：

「老板，我们都是社会工作者，希望老板能了解我们的苦心，帮助这可怜的一群，老板可以随意乐捐或在该中心周年纪念特刊上刊登广告。」

「请坐、请坐，三位好似很面善，不知在那儿见过面？」我向来对热心社会公益人士或参与社会工作者有特别的好感！」

「老板，他们在去年曾经到过我们这儿筹款。」坐在我办事处左侧的蒋秘书加把

嘴提醒我。真没料到这位秘书小姐除记住每一客户的电话号码和通过电话传来的声音办认谁是谁外，还很会认人！

「哦，是的！是的！上次我们曾代表『弱智儿童训练所』来筹款。」那笑吟吟的女士第一次开口说话，声音很小。

「几位真热心，双重身份，够你们忙了！」

「老板，您也真热心公益，这次多出一块好么？」又是姓朱的在发言。

「这次恐怕要令你们失望了！」我开了张二百元的划划支票交给他们说：「我只能象征式的捐一点小钱。」

「老板——」三人似很失望。

「事情是这样的，我们公司每年都有拨出一笔固定的数目作为慈善福利用途。今年来捐款的机构不少；而且最近我担任家教协会副主席的立基小学也刻在筹款，我必须以身作则，多出一块钱！」

「哦！立基小学也在筹款？如有需要我们效劳的地方，我们是非常乐意帮忙的！别的不敢说，筹款的方式，我们倒是很有经验的。什么时候带我们见见家教协会主席？」

让我们也有机会为华小尽心尽力！」那位朱先生非常热诚和豪爽地说。

「难得各位如此热心，明晚八时我们在学校召开筹委会会议，各位不妨也来参与，给我们提供一些宝贵的意见如何？」

「好啊！好啊！那么一言为定了？明晚见！」朱先生说着向我挥挥手，便与另两位夥伴一道离去。

「难得有心人。」我笑笑对新秘书说。

第二天晚上，他们三人果然依约出席会议。

会议依照程序进行，当讨论到筹款方式时，朱先生站起来发言：

「各位，小姓朱，与我同来的这位是赵女士，这位是方先生，我们非常荣幸受邀出席今晚的会议。各位，『慈善事业』是我们的专业！我们曾经为『弱智儿童训练所』，『青少年康复中心』等机构服务。」

座上各人，你望望我，我望望你的，觉得说话的这位仁兄，大有来头！

「我们深切的了解，」他继续唾沫横飞、滔滔不绝：「许多社团组织的负责人，都是义务性的，既要推动会务、搞活动；又要伤脑筋到处奔波筹款，实在说不过去！

所以，我们想出一套互惠互利的计划。」

各人再次交换着惊异的眼光。

「你们只需把资料交给我们，我们有一班人代为到各地去筹款。各位请放心，我们是包收款的，通常商家们会用双划线支票付款，绝对安全。收到款项后，你们才付我们佣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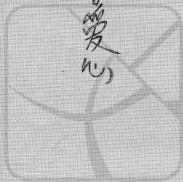
「要多少佣金？」筹委会主席好奇地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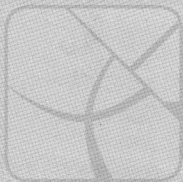
「四、六分账。我们出力占四成，六成由你们坐享其成！」

「什么？」我的一颗又冷又抖的心不断的往下沉、往下沉……

一九九〇年九月二日新明日报作协文艺

美自愛心





尹大叔被挖出土的时候，简直就是个泥人，双眼恐怖地突出，满口腔、满鼻腔都是泥，僵化的双手紧紧抓住的也是泥……

雯妮不能置信的睁大眼睛，她感觉头脑一阵昏眩，一股刺心的寒意自肺腑间触发扩散到全身每一个细胞。

刹那间，那永别的绝望与凄怆几乎要把她淹溺！她跌跌撞撞地扑倒在尸身上，放声悲呼：

「爸爸！爸爸！」

抚着那早已僵硬的尸体，她哭得死去活来，幽凄凄惨切切的，令人不忍卒听。

围观的人，七嘴八舌，八舌七嘴的跟着哭着劝着……继而，六、七双手伸过来把她拉开。

她挣扎着，最后还是敌不过众人的力量和当头烈日的热浪，渐渐感到全身乏力的颤抖着，四肢瘫软，整个人昏沉沉、虚飘飘地任由人扶着，泪珠一颗颗的沿着腮边往下流……

三具尸体被送上黑车，雯妮的心像被挖去一大块，她恍恍惚惚、魂不守舍地拖着

沉重的步伐，像只懵头鸡，不分东西南北被带离现场。

随着她踉跄的脚步，四周的景色东摇西晃，悲怆猝然又涌塞心头。可很快的，她意识到，她连哭的时间都没有了！她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把父亲的遗体安顿好；她必须赶回去看看母亲怎样了！

刚才，尹大嫂和雯妮听说錫矿场发生土崩，恐怕尹大叔会出事，惊慌失措地随着慌慌失失去的人群朝矿场狂奔。可是，尹大嫂因为患有高血压，人一紧张，腿一软，整个人就仆倒在地上了！幸亏老邻居法蒂玛及时赶到，赶忙扶住她，雯妮才比较放心，说什么法蒂玛也是个退休的护士。

此刻，雯妮想起母亲方才那布满汗珠的苍白脸容——两眼瞪直，上气不接下气地喘着气，却拼命指向人群朝她挥手，示意她快赶去看看……

雯妮很担心！她担心噩耗已传达她母亲，她怕母亲受不了刺激，她害怕、她真的很怕！她恨不得自己长上翅膀，马上回到母亲身边。

她很快的就联络上长生店的人，选了棺木，交代清楚，又到停尸处办理妥认尸和领尸手续，便飞快地赶回家。

家里已经来了一大堆的亲友，她但觉脑中嗡嗡作响！

「回来了！回来了！快去劝劝你妈！」

很快就有人让开一条路。

她来到母亲面前，见母亲已哭成个泪人儿，眼泪像雨天的屋檐水，直淌不停，力竭声嘶。见了女儿，哭得更厉害，转瞬间气像哽住了出不来，样子呈半休克状态，很是吓人！

她把母亲拥进怀里，不断的用双手在母亲背部从上而下的轻抚着，母女相抱痛哭了一阵，然后她抓住母亲的胳膊，凝视着母亲……

「妈，」雯妮哀求着说：「妈，听我说，快吃药，您得马上休息，您别让我担心。妈，我……我还有很多事要做，妈，我……我还要拨电话通知大哥二哥回来，别哭哦！快别哭了！」

尹大嫂睁着那浮肿及充满血丝的眼睛，大口大口喘气，泪水默默顺着印满岁月轨迹的脸流下。她开始静下来，向女儿颌首答应听她劝慰，且乖乖的服下镇静剂。

「孩子，放心去办你的事吧！别的事我帮不上，尹大嫂有我照顾，你放心好了！」

「法蒂玛拍拍雯妮的肩膀关怀地说。

雯妮点点头，向法蒂玛注以感激的一瞥。她使劲的咬着自己的下唇，揉了揉头，试图把那份忧悒摔掉。

咕噜咕噜地灌了一大杯水，她把长发一甩，就飞也似的赶去电讯局。

她先拨电给她大哥家宁。家宁在美国医学实验所工作，他对他的研究工作非常投入，昼夜不分，是个大忙人。家里有事找他，时常是先通过电话答录机约定再通话时间，才能联络上他。

电话接通后，出乎意料的，电话筒里传来的，竟是家宁清晰的声音。

她通过电话说一句啜泣一句又透一阵气的，极其困难才把悲剧用最简短的几句话说清楚。

放下电话筒，一阵辛酸的泪水，又冲上了她的眼角，方才家宁几乎不肯相信这个事实！而她本人，要不是亲眼见到那僵硬的尸体，她也不相信！

「怎么可能呢？昨晚，我们父女还相对款款深谈！怎会呢？怎会一句话也没留下就走了呢？」她不甘心、她真不甘心啊！「他……他才……才五十三岁啊！劳碌了大

半生，竟……竟连儿媳还未娶入门、未抱过孙儿，就……就……」

她忍不住，又掩面哭泣……

只哭了一阵，她就又振作起来，拨出另一个越洋电话到香港找她堂兄。

电话一直没人接听，又没有电话录音，她唯有焦虑地坐着稍候。因为，除了通过堂兄，她无法找到她二哥家建。

丧父是大事，她不知道该不该告知二哥，她不知道体弱多病的二哥，是否承受得起丧父的悲哀和行程的奔波。所以，她非联络到堂兄问个究竟不可！

四年前，家建患上心脏有孔症，由於这孔是在主要的方位上，而且随着年龄增大。到二十岁才发现，发现时已体弱多病，且患上并发症，病情一发不可收拾，全身水肿，皮肤呈黑点，面黄肌瘦，走几步路就气喘如牛，力不从心。主治的医生大摇其头，认为开刀只有三至四成的把握。

当时，尹大叔、六神无主，在胞兄的建议下，把家建带至中国，希望能通过中西药合并治疗法，增强体质，暂时稳住病情，延住生命，等待医学的惊人进步和发现所带来的治疗机会……

四年未见过二哥，雯妮对他无限思念……

一连拨了三次电话都没有人接听，雯妮无奈地放下电话。稍等半句钟，又再拨一次，还是没人接听。

她心神不定的坐在电讯局的长椅上等着……

恍惚间，父亲那满口腔、满鼻腔的泥，僵化的双手和抓住的泥，又在她脑海里浮现，令她浮沉在痛苦之洋里不能自拔！

她又恍惚看见父亲昨夜里与她相对款款深谈时，那深思的眼神和沉静的气质……昨晚，尹大嫂很早便睡着了。他们父女俩在屋外乘凉。父亲向女儿提议陪他散步去，他们在河边一棵椰树下膝足而坐。

「今早收到家宁的信，我只读了一半给你妈听！」尹大叔叹着气向女儿透露。

「为什么？」雯妮惊讶地追问。

「你大哥说他要结婚！」

「结婚是好事呀！妈不是整天埋怨大哥只会做实验，就不肯花一点心思去追求女孩子么？为什么不让她知道？莫非……莫非大哥要娶的是……是洋女人？」

「不是洋女人。是美国华裔的女儿，是个在事业上也有相当大成就的新女性！」

「那……」雯妮满腹狐疑地问。

「他们要在天主教堂举行婚礼！」尹大叔一脸严肃地说。

「大哥什么时候信奉天主教了？」雯妮瞪大着眼睛，「不……不过，也……也很难怪他，他……他在美国整十年头了！多多少少会受到环境和身边朋友的影响！」

「我并没有怪他，就像我不曾怪他坚持要在美国定居一样。」

「是的，爸说过『男儿志在四方』。」

「我虽然时常劝同胞们不要轻易移民，不要盲目移民。但是，家宁是个例外，他已经把事业超越个人之上了！他是藉美国医学研究所之利便，去从事贡献社群的工作；他的工作是为全球人类健康设想的神圣工作！」每逢谈到儿子，尹大叔总是滔滔不绝：「我没怪他，真的！我甚至还以此引以为荣！」

「爸，我也是！」雯妮完全领悟父亲的心情。

「如今，他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位自己也很独立，依赖性不强又思想成熟的对象。我们何必为彼此宗教信仰的不同而阻止他们这段难能可贵的姻缘呢？」

「大哥的女朋友是做什么工作的？」

「家宁说，他女朋友也是个『工作狂』，是一间保险公司的高级职员，常到外国去演讲，也是个身不由己的忙人！所以，她能体谅他工作狂一发作时几日几夜不见面；或在谈情说爱时，半途丢下女朋友赶回实验室的怪癖。」

「真是天生一对！」雯妮庆幸老爸是个明理人，她说：「那么，爸是担心妈妈那一关不能过？」

「是的，你替我想想要如何说服她好吧？你妈身体不好，我不想她受到刺激！」
「给我一点时间吧！」

父女两人默默无言地坐了一阵子，然后站了起来往回走。

「唉，」尹大叔深深的叹了口气说：「早年，我和你妈顾着赚钱，只把宗教当着一种传统、一种表面形式、一种偶像的崇拜，从来就不求甚解，又如何向你们灌输强烈的宗教信仰信念？如今……」

雯妮一时之间也不知道该对父亲说些什么话比较恰当。

两人又默默地走了一段路。

「唉，『仔大仔世界』罗！我们做父母的，也管不了太多。要教年幼时教；长大后，只要能独立和自爱就好了！怕只怕你妈坚持不肯接受。」

「我们不都希望大哥能早日结婚么？也许妈抱孙心切，不会太计较大哥的对象会是谁！」

「但愿如此。」尹大叔举头望向悬在云层里半隐半现的「天灯」，带着憧憬的点点头。

「爸，我明白您的心意，只要大哥工作愉快、婚姻美满，你就会觉得很欣慰。」顿了顿，雯妮突有感而言：「爸，说不定有一天，大哥会有一项医学成就对二哥的病情有所帮助，那么……」

「雯妮！」尹大叔阻止她把话说下去。他蹙着眉头，脸色凝重地望了她一眼，复又凝神远望，似有所思，似无所思……他噙动乾瘪的嘴巴，幽幽地发出似乎来自很远的声音：「我们……我们要有个心理准备……别……别对你二哥病情的复元寄望太大……唉，情愿患病的是我！」

父女俩说着走着，已回到了家。

老父最后的一句话，正是天下父母心的写照！令雯妮感触很深！

推开门进入屋内，在灯光下端详着父亲落寞的脸容，结着忧愁的眉尖，以及额上的皱纹，雯妮这才察觉，其实她老父心里也很脆弱！虽然两个儿子都不在身边，令人敬佩的是，在痛苦的背后，似乎有着一股不能克制的力量在支撑着他的生命……

雯妮把双手搭在父亲的双肩上，面对着父亲，一种极其复杂的情感在绞紧了她的心头：有敬爱、有怜惜、有……

第一次，他们父女谈得这么多，这么透切！以及这么接近的互相凝视着……

这一切一切，仿佛就在眼前，且如此强烈地震撼着她的心！

旧的泪痕未干，新的泪痕又滴在脸上，雯妮浑身一震，身子前后幌动了几下，回到现实……

她猛然惊觉还有很多事未办妥，连忙站起身，再尝试拨电话到香港。

这次，电话总算拨通了。

彼此寒暄了几句，堂兄听到噩耗，停了一阵子没说话，大概心里也很难过……

「喂！喂……」

「家建他……他……」

「二哥他怎么了？」

「他的病有些恶化，又住进医院里。最近我去探病，医生说……说他不宜作长途奔波。而且，我……我担心一旦申请出院后，恐怕不再获收留。」

「那……那怎么办呢？」雯妮心里乱糟糟的，「他……他再也没机会见到爸爸了！」

「那也没法子，难道你想你二哥他……他……」

「你……你说呢？」

「我看，若……若为你二哥好，还……还是别……，」

「唔……」

「别难过，节哀顺变，办完丧事我们再通电话吧！」

「唔……」

放下电话，雯妮的心情就像此刻暮色般，比原先更沉重。

她蹣跚离开电讯局，一路上，她觉得心头空空、脑际也空空……像幽灵似的，她

不知道自己是如何挨到家里的！

回到家里，灵堂已由父亲生前好友组成的一个治丧委员会负责布置好；很多琐事，也自有人去办妥，不必她操心。

「该托苍生平广结人缘之福吧？」她想。

含蕴着的满腔悲痛，一阵阵地从肺腑深处透了出来……她衰弱地坐在棺旁默哀……

……

她把一片一片的冥纸放进瓷盆里烧……她想，这是她能为父亲做的最后一件事了！不管烧出的冥纸能否像传说般，给她父亲在阴府的经济状况铺路；但一片冥纸代表一片心意和思念……她想起父亲的好，她想起父亲的恩……她想起父亲生平言行……

……

过度的悲哀，令她精神无所托放，一日一夜不眠不吃，就只极缓慢的重复做着同一动作，在追悼她父亲……她想，果真有「阎王」，「阎王」也应以亲友对死者的思念和恭敬来衡量「他」或「她」生前的功德，许多奢侈的仪式都可免去了！

瓷盆里燃起的火焰使她眼花撩乱，父亲那像被火燃烧过般痛苦的脸容，约隐约现

.....

「两年到了！」她记起父亲背着行囊说要到大陆探望二哥的时刻，她在机场交给他一个她用全部压岁钱买的腕表，要他转送二哥。当时，父亲脸上的筋肉难堪的抽搐着！虽然只是那么的扭曲了一会儿，就又回复一副没有表情的脸，但那有苦难言的印象却一直留在她脑中不能磨灭……

打从那一刻起，她心深处就已莫明其妙地隐藏着一丝不祥的预感……此刻联想起来，却原来是二哥的病不见好转，反而越来越沉重……

想起往事，她对二哥的牵挂愈深；对父亲的悒悒，感如身受！她但觉疲惫的身躯、脆弱的心脏，有如被撕裂着般痛苦……

「坐夜」的亲友早已离去，只留下她光伴着她「守夜」……

此刻，万籁俱寂！唯鸡啼之声此起彼落，父亲和二哥的脸容一直在她脑子里汹涌翻腾！心中又是一阵幸福！

可很快的，她意识到，她父亲是一个很坚强的人，任何挫折也打不倒他、任何的事也改变不了他安天乐命的人生观，此次被夺去生命，纯属意外！

她知道，她父亲向来只让身边的人分享他的快乐，却从不向任何人诉苦。他若还生存，他一定不肯让她如此伤心！

这么一想，她立刻挺直了腰，站了起来。她已明白，悲哀是无济於事的！唯有把悲哀化作永恒的怀念；她必须到房里看看母亲、开解母亲……

尹大叔去世后的第二天傍晚，家宁终风尘仆仆地赶回来。

他一脸的憔悴忧伤，看来也未曾睡过！

他望着父亲的遗容，抚着棺木，两肩不住地抽动着，终于忍不住哭出声来了。

「爸！爸——」他有千言万语，却无从哭诉！

尹大嫂、雯妮也陪着泪如泉涌，在场的亲友也都在默哀。

雯妮扑前去把哀恸的家宁拖开。

家宁把母亲和妹妹拥进怀里。三人你望着我，我望着你，泪眼相望，彷如隔世！

雯妮感觉到她大哥的手在微抖着……

多年来的生离和此刻的死别，给家宁的感触和打击确是很深！他百感交集，心内有说不出的负疚、悲哀、惋惜……

尹大叔的丧事已过「三七」。

家宁的心情依然很沉重，他一直为自己的未能留在父母身边而感到内疚！

他既记挂着美国的工作，又不放心妹妹和带病的母亲！

他脸上掠过一丝夹杂着悔恨、抑郁、无奈的神色……深情地望着坐在他对面沙发上的妹妹和母亲说：

「小妹，明年你到美国念大学吧！我把妈也接过去，一家人住在一起，也有个照应。」

他这突然地把话提出，令雯妮和母亲面面相觑的在踌躇着……

见母亲和妹妹都还愣在那儿犹豫不决，家宁也知道需要给她们一些时间。于是，他把她们留下，自己到领事馆走一趟。他打算在同美国前，飞往大陆探望他二弟。

尹大嫂听了儿子的建议，六神都不守舍了！她向来是个柔顺的人，一切以丈夫儿女为主。如果儿女选择移民，她还能有什么选择？

「难道儿女肯让我孤独一人留在这里？难道我又能自私得因坚持留下，而误了女儿的学业、儿子的事业？」此刻，她的心四下不着边，很多问题乱纷纷绞在一起，思

绪比屋后架棚上的瓜蔓还乱，简直就理不出个头来！

其实，她是很不愿意离开自己生于斯长于斯几十年的土地的；更何况丈夫的尸骨未寒，丧夫之痛所带来的失落感，还苦苦的纠缠着她……

「我怎能一走了之？」她越想心里越慌乱、心跳加速：「在一个陌生的国度里，离开儿女，亲友也不多一个，如何打发时日？」

尹大嫂依依不舍地打量着自己的家，心潮起伏：

拥有自己的一间屋子，是她和亡夫早年的共同希望。几经努力，他们终于拥有这么一所半砖墙半板墙的屋子！

往后的日子，丈夫在矿场工作，她自己则割胶、种菜、种瓜，夫妻俩共同付出劳力，终能如愿以偿地供家宁出国深造。

然而，当他们为次儿家建准备的升学金，竟不幸的变成家建的医药费时，他们的精神几近崩溃！

如今，加上老伴的离去，她的心已碎成一片片……

早年，一根筷子点腐乳送粥、省吃省用，日子虽清苦，但劳动里边有她一辈子追

求不厌的乐趣。到了美国，她不知道自己能做些什么？她希望能继续劳动！

这所屋子，是他们一家五口曾经在一起生活过至少十多廿年的地方，给她留下无限美好的回忆。她认为追忆过去欢乐时光，回顾走过的足印，也将是一种精神的享受！她希望永远拥有这所屋子，守着这所屋子，等待家建病愈归家……

在丈夫壮年的时候，很多人到外国去赚取更高的工资，尹大嫂就是不肯让丈夫离乡背井！于是，一家人生活在一起，日子倒也过得很温馨……没料到孩子长大后，还是一个要离开自己的国家……

「唉，年轻的时候，我爸爸的话就像是圣旨；出嫁之后，全听你爸的；当今……唉！不跟随儿女又能跟谁？」尹大嫂很是矛盾地对着女儿自叹自艾。

做女儿的，善於察言辨色，多少看出母亲的心思。往深一层想，她自己二十岁未到，对自己生於斯长於斯的地方，倘且存着依依多情，更何况母亲在此生活数十年了？

蓦然，尹大叔那满口腔、满鼻腔的泥，还有那僵化的手和紧紧抓住泥的一幕，又不觉地闯入雯妮的脑际里……

「爸爸和相父母葬在这里；我们的祖先们葬在大陆；二哥还能回来么？将来我们……」雯妮不敢想下去；脑袋里却跳出本地诗人方昂因感叹一些极端份子指本邦华人原是「外来移民」而作的一首诗：

又有人说我们是移民了

说我们仍然

念念另一块土地

说我们仍然

私藏另一条脐带

这是个风雨如晦的年代

该不该我们都问问自己

究竟，我们爱不爱这块土地

还是，我们去问问他们

如果土地不承认她的儿女

儿女，如何倾注心中的爱？

说我们是中国人，我们不是

说我们是支那人，我们不愿

说我们是马来西亚人，谁说我们是

说我们是华人，那一国的国民

我们拥有最沧桑的过去

与最荒凉的未来

……诗人的敏感、诗人的预感，句句敲着雯妮的心……她万感颇集、她有一阵「晕眩」和「飘浮」的感觉，身子摇摇欲坠：

「也许大哥也有同感；也许大哥只对他的研究工作有兴趣，其他一切都不重要了

！」

黄昏的暗影，布满整间屋子，布满了雯妮的心里。

爸爸的影子，又好似悄悄地来到她面前，对着她说：

「以前的我，就像我们大多数人的祖先一样，只知道拚命的赚钱，不怎关心自己国家的发展和人民的权益。自从在闲余参加一些政治活动之后，对国家的政策更了解

，对人生的斗争目标更明确！」

他又说：

「以前，我只为工作而工作、为温饱而工作。如今，我做什么都以国家为大前提，也深深的体会到工作的重大意义！」

这些都是父亲好几个月前对她说过的话了！现在，她觉得父亲好似就在自己的耳边重复说着一样……

她总觉得父亲还活着！不然，他的相片不会老是那么亲切的向她微笑！她……她怎也忘不了！忘不了父亲每提到他的工作时那种充满「满足感」和「引以为荣」的神态：

「你知道吗？当我驾着拖泥机把地皮铲去，或看着工人用「射笔」朝那含锡层的泥壁喷射，或看着那金山沟不停的操作，我就觉得很兴奋！因为，这工作不仅为我带来安定的生活，也同时为国家带来财富，我至死也不会讨厌这份工作！」

虽然，雯妮和她父亲已阴阳相隔；但感觉上，还是「形」、「影」不离！

留在这里，雯妮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像她父亲那样，找到一份自己喜欢的工作！毕

竟，每个人的境遇都不同。

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她也很热爱自己的国家。她有一支彩笔，她曾经随身带着这支笔到处去写生。她把她对土地的感情，都渗着丹青溶在画里了！

「留在这里，我可以开画展，我可以教画，我可以成为一个本地画家……」望着墙上挂着的画，以及壁棚上无数的奖杯……雯妮越想越兴奋，一股「满足感」和「成就感」油然而生！

「还是先在本地艺术学院攻读『双连课程』吧！如此，只需到美国进修一年，便能完成学位！」雯妮心里在盘算着：「一年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妈只需待在美国『吃风』几个月；留在家里几个月，有亲人和法蒂玛等老邻居照顾，又何尝不可？」室内越来越昏暗。

然而，她的心境却越来越明亮……

「要不，进师训学院吧！将来做个教师，教画为生；把事业、理想、感情、兴趣都溶成一体，该多写意！」她眼里放出充满憧憬的光彩。

她凝视着父亲的遗照。他，她敬爱的爸爸，将永久、永久的活在她心里……他虽

然已被埋在土里，但他生前的言行，还是深深的影响她，帮助她作出抉择。

「我们生在这里，长在这里，这里就是我们的国家。我们是道道地地的马来西亚人，谁说我们不是？过去是，现在是，将来也是！」她对若尹大叔的遗照自言自语。这里没有战争、没有饥饿；除了一小撮极端份子，各族人民，都能和睦共处……她下定决心，要把这里明媚的热带风光、这里的多元文化色彩和人民的精神面貌，通过她的彩笔表现出来！

她相信，她母亲也会像她一样，永不会寂寞！除干点小活儿；与邻居和睦交往外；她也会鼓励母亲把精神寄托在宗教信仰方面和广结善缘，以充实生命！

「爸，您放心吧！我们会活得很好、很有意义！」她听到自己发自内心的声音；她感觉到父亲也能听到她的心声……

嗒嗒的一阵敲门声，打断了雯妮与她父亲的「心灵感应」！

「谁呀？」雯妮抬起头来，见法蒂玛和她儿子哈山已进入厅堂。

其实，门并没有关上，敲门只是一种礼貌吧了！

「是我们。」法蒂玛手里捧着一大碗香味四溢的咖喱鸡，笑吟吟地说：「昨天家

宁对哈山的爸说他很久很久没吃过真正的有鲜椰汁香味的咖喱了！我想，他会喜欢尝尝我煮的咖喱鸡！」

「还有我们榴连园的特种榴连！」哈山也指指手中提着的榴连说。

雯妮正待站起来招呼客人，尹大嫂已闻声从厨房迎了出来：

「家宁到领事馆走一趟，想也快回来了！他回来见了一定很高兴——」

尹大嫂话还未说完，家宁人已站在门前了。见到哈山，他兴高采烈的说：

「前一阵子忙着，没好好的叙旧。来，哈山！我们到街口印度茶档去喝『拉茶』，好好地聊聊。」

「这孩子一有空就去喝『拉茶』！」尹大嫂笑着对法蒂玛说：「他说，美国的奶茶怎也比不上这里三米的『拉茶』好喝！」

「唉！在美国，我一起起三米那充满艺术性的拉茶功夫和那一倒一拉泡出来冷暖气度的『拉茶』，我的喉节就咕噜咕噜地在闹着革命了……」

「哥，我也去！」雯妮听家宁那么一形容，似乎也染上「茶瘾」了！

「去吧，你们年青人都去吧！留下我们两老谈我们的『老人经』好了！」尹大嫂

向他们挥挥手。

「走吧！雯妮，」家宁一把拉了妹妹就往外跑，「我们顺道往电讯局拨个电话到香港，我想约堂哥陪我往大陆探望家建。」

三人走着，谈着，很快便到了电讯局。

电话很顺利的接上，雯妮把哥哥的意思告知堂兄；待要把电话筒交给家宁与他交谈时，电话筒里却传来令她震撼的噩耗：

「事到如今，我……我只好坦白告诉你，你……你二哥早在两年前已病逝……」突然的噩耗，在雯妮毫无心理准备下传来。这打击，对她弱小的的心灵，实在太大了！握着听筒的手在抖着、抖着……

「两年前，是你父亲亲自到……到大陆安排你二哥的！」

悲痛在她内心滋生、扩大……

「你爸怕……怕你妈受不了打击。」电话那端又传来堂兄那令她心碎的声音：「就连……连你们也都瞒住了！这些年来，你们寄到大陆的信，全由我住在那儿的三叔，仿着家建的笔迹，一手包办代笔回信……」

她听不下去了！她再也听不下去了！

把电话挂上，她想呼喊，似缺少力气！

她的心灵在滴血、神经受到摧折……

父亲那象被火燃烧般痛苦的脸容，那脸上筋肉难堪的抽搐，和那背着行囊的沉重背影，像浪潮般一波一波的向她脑门冲击着……

她抱着痛苦得欲裂开的头，哭倒在家宁的怀里：

「二哥他……他其实……其实早在两年前已……已病逝了！」

家宁抓住雯妮的肩猛摇：

「这不是真的！不是真的！」

「天！还……还有什么我们不知道的？」雯妮心里一揪一揪地疼，嗓音哆嗦。

「难怪去年我叫爸把二弟特送到美国医治，他坚持不肯！爸爸他……他竟单独承担丧子的痛苦达两……两年之久！」家宁哀痛地喃喃自语……

兄妹俩相互依附着，仍激动得浑身颤抖，寸肠九回，泪水一下就充满了眼眶。

父亲突出的眼球和母亲期待的目光，相继在雯妮的泪影间扩大、扩大，且越来越

清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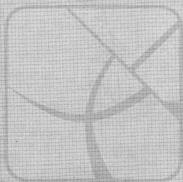
哈山在一旁不知所措地说好说歹的劝着、劝着……………



南洋商报「小说天地」版（一九九一年四月十二日至十五日）

靈魂

工程師



听说我将要离开红土村，每晚都有学生及家长来串门子，坐满一屋子人，喧宾夺主的，我连连向房东福伯福婶夫妇俩致歉！

「哎呀！快四年了，我们什么时候把你当外人看待？这里不也算是你的『家』么？」福婶脸上堆满着亲切的笑容。

「李老师，你人好呀！常常做家庭访问，又帮这个写信、帮那个回信的！这里人都不捨得你离开。我看呀！你就别走了！」福伯竟做起「说客」来了。

「是呀！这村子里的人，都说你是最负责任的一位老师；甚至比我们当家长的还要关心孩子们！孩子们也最肯听你的话。」福婶附和着。

「福伯，福婶，天下无不散的筵席。再好的老师，也只能教你们的孩子一两年。父母对孩子们的影响，才是最直接、最长远，而且没有人可取代的！」

两位老人家听我这么说，也不知该说些什么好？接着，竟把这几年来值得留念的生活片断、如数珍宝的逐一搬出来……

往事历历，更添离愁……

「是的，快四年了……」我心潮起伏……

在师训学院毕业后，我便被分派到红土村教书……

初来的时后，眼泪一直往肚里流，怕得直发抖！厕所离开住宿的地方也相当远，是马桶式的公厕，很不习惯！

由於学校没有宿舍，在福婶家里租房，屋子简陋得很，屋内狭窄，冲凉房建在屋后，破破烂烂的又没修好，害得我冲凉也得快快完事……

每逢雨季，河水高涨，红土村常浸水。怕水的物件都得垫高。水浸过后，满屋子烂泥菜，又得挑上几十桶井水来冲洗……

此地的人民，多以割胶及农耕为生，胶房传来阵阵的胶味，臭得令我作呕……然而，我不能抱怨，我得忠於自己的选择和职守！

其实，在速读师训学院之前，已作好心理准备：毕业五年内，任由教育局遣派。白纸黑字的合约一签，就等於签了「卖身契」！否则，还有谁自愿到小地方执教？难道乡区的孩子就不必受教育么？

这些年来，令我感到遗憾的，就是乡区的家长们，一直认为教育孩子，是老师的事！

×××

×××

×××

惜别晚会上，校长和同事们送我一条金项链；学生们送我一个刻上「灵魂工程师」的木雕，我感动得热泪滴满脸颊……

他们说，你将要离开山谷；
我们将，失去一切光辉。

你那甜蜜笑容、明亮眼睛，
曾经照亮我们的道路……

请你想一想，你离开之后，
多寂寞、多么悲伤啊……

请想想，为了你破碎的心，
将充满，永久的哀愁……

将充满，永久的哀愁……

学生们在台上合唱的一首「红河谷」，幽怨的编歌，句句紧扣我心弦……

他们唱了一遍又一遍，还是同样的一首歌……

「千言万语都在歌词里。可是，李老师，我们留不住你……」

随着这么一句充满感情、震撼全场的话，离愁密布每个人的心上、脸上……

学生们一个个掩住面，从台上奔到台下、奔到我面前，抱住我哭了……

话：

轮到我上台致谢的时候，我更是激动得无从说起！长话短说，然而句句都是真心

「校长、各位老师，千言万语，都比不上一句珍重再见！各位家长，你们比我们当老师的，更任重道远，我仅把学生送给我的木雕上面的『灵魂工程师』五个字转送给你们。同学们，求学靠自己呀！我的临别赠言，只有短短的四个字——『自强不息』……」

这么一个令我感动到「爆炸」的晚上，我怎能不失眠？

四年的深厚感情，是怎样拔也拔不掉的……我的泪水，湿透了整半边的枕头……

：

初为人师，发觉学生的国语程度很「糟糕」！国语课文内，写得满满的全是华语

的「拼音」，而不是「注释」，心里很是焦虑！唯有向校长提出欲给学生们额外补习的建议。

「家长是不会付补习费的！」校长皱皱眉头说。

「校长，我并不打算收费。反正，我在此人生地不熟，周末周日有的是时间！」

「没用的，这里的孩子野得很，家长也缺乏鼓励，周末那里肯回校被我们『关着』？」校长还是摇头。

听校长如此说，我有些失望！针对教育孩子们的问题，校长和家长之间，为何不能多多沟通？

由於对环境不熟悉，我不敢随便作出建议，唯有静观其变！

国语程度的低落，追根究底，过去马来教师与学生之间的语言隔膜是主因，学生因为无知，常采取杯葛的态度，无心学习！

为了让学生们提高学习兴趣，我在每教完一段课文之后，挤出些时间来教他们拼音和造句，并举出很多语音接近的例子，告知他们只要学会拼音，便很容易认出很多字，同时还可以造出很多句子来。

除此，还以竞赛积分及奖励的方式进行教学，让「听写」和「认字」趣味化；又以「角色扮演」方式，让学生们为了满足表演欲而熟记课文的对白等等……

当「小瓜们」觉得「学习」是「好玩儿」的一回事时！却往往在「趣味化教学」进行半途响起换堂的钟声，很是「吊诡」！於是，在我提出周末回校「补习」的当儿，都举手赞同。

我「不死心」的又去见校长；校长其实早已略有所闻，听了我的陈述，拍拍我的肩膀说：

「教书这行业，虽有一纸合约；然而还是属自律性的良心工作。你要多付出；学生肯接受，校方凭什么反对？」

虽然，此举也招惹三几位素日见村民要求不高，乐得可以在教学上「偷工减料」的同事在背后评议纷纷……然而，我和「小瓜们」深厚的感情，却是如此建立起来的

.....

时间不留情，要来的日子終於来了！

当大哥的车子停在屋外的当儿，住在邻家的学生，已通风报讯去了。

大概是预先约好的，只一阵子，便召集了一群学生和家I长，还有同事们……小地方就有这种方便。

於是，有人帮我拿衣箱，有人帮我搬书籍，还有人给我送来土产……

临别依依，与福婢泪眼相望，千言万语无从诉起……在众人的「拜拜」和珍重声中，我坐着大哥的车离去……

「再见了，红土村！」满眶热泪，我一而再地回转过头向送行的人挥手：「唉，真矛盾，千方百计申请离开这落后的乡区回到繁华的都市，却又对此地浓浓的人情味，依恋不捨！」

望着车窗外一排排的胶林，红土村的一切，已落在车后老远了！这地方虽然不是我自己选择要来的，但却给我留下永恒的记忆……

大哥知道我有心事，只默默地驾着车。

沉默了大约一句钟，我忽然想起大哥在开学前，还一直在「张穆」替任女们物色补习老师，便关心地问：

「可有给燕玲、燕茹找到补习老师？」

「还未找到哩！唉，大都市的娱乐媒介多姿多彩；而那两姐妹又非常好玩，不肯专心读书，我真担忧！」

「哥，很多时候，不能单靠补习，家庭教育和环境，也一样的对孩子影响重大！我这次被调回吉隆坡教书，也正好可以帮上忙，您放心吧！」

「那实在太好了！」大哥兴奋地说：「希望不会剥夺你太多的时间；否则没时间交男朋友，嫁不出去，大哥可担当不起呵！」

「哈！您倒提醒我！妈妈要是再催我结婚，我可又有藉口了！」

「可是心里话？」大哥打趣地说：「听你的口气，似主张迟婚？」

「玩够才嫁人呀！嫁人责任重大，要有充份的心理准备。」我认真的说：「『一纸合约』，一个『灵魂工程师』的美誉，已困了我这么多年；再加上『一纸婚约』，左一个『灵魂工程师』，右一个『灵魂工程师』的，不能等闲视之，实在怕怕！」

「好一句『嫁人责任重大』！说真的，我打从心里钦佩职业女性的能干。她们志气高又有抱负，不只工作认真，对家庭孩子也很负责，『以求心安』！」

「这话怎么说？什么『以求心安』嘛？」我笑问大哥。

「我属下的一些女职员，一放工便急着赶回家，甚少应酬，说不能给工作剥削太多的时间，以免对不起丈夫孩子。她们说，如果丈夫得不到家庭温暖，孩子成绩不理想，她们将会很内疚。」大哥解释说：「我真羡慕她们的丈夫和孩子……」

我体会大哥话中的悲哀，一时不知该说些什么安慰他，索性在车内闭目养神……才闭上眼睛，大嫂那高瘦瘦的轮廓，还有那黝黑乾枯的皮肤和无精打采的脸容，全浮现在眼前……

每次我和母亲到大哥家里，总是看到大嫂带着侄女们坐在电视机前看录影带，一套接一套的看下去……被大哥埋怨几句，便一把眼泪、一把鼻涕逢人诉苦：

「天天对着那烦死人的家务，一点消遣也没有，连唯一的嗜好，也受到剥削！」大哥见到母亲和我，也总是诉苦：

「你们看，打理个家像样吗？没有一样做得好，通通『偷工减料』！」

「什么叫『偷工减料』？」妈听不懂他言下之意。

「看录影带睡得迟，起床精神恍惚，不是错过上门的餐车，就是为了省下钱租带看，只随便买些菜。又为了追看片集，把菜草草煮熟便算，全无色、香、味，令孩子

个个没胃口吃饭……那里还有营养？如果我有应酬不回家吃饭，她可乐了！竟过份得只给孩子们煮快熟面充饥！你们说，这不是『偷工减料』是什么？』

大哥那插心的『控诉』，深深留在我耳畔，此刻想起，又是无限感慨……我真有些疲倦了，不知不觉，竟在车厢里睡着……

×××

×××

×××

在大哥的家里住下之后，理所当然的负起替侄女补习的兼差。

一天下午，正在替念上午班的燕玲、燕茹俩温习功课，大嫂却在楼下喊起来：

「阿玲、阿茹，快下来看『黄金十年』啊！」

燕玲望了我一眼，大声回话：

「妈，姑姑正在教我们读书，我们晚上才看。」

「不看就算了！晚上要轮到陈婶拿去看囉！」

侄女们闻言，以央求的眼光询问我。

「『黄金十年』，有多少卷带？」我严厉地问。

「听说有好几十卷带。」

「这就是了，这么多卷带，怎去追看？你们知道看一卷带要花多少时间？读书吧！管他什么『黄金十年』？时间才是『黄金』呀！」我好言相劝。

侄女俩相望一眼，不敢出声。但是，我教她们读书时，她俩人在楼上、心在楼下，心不在焉的！我可气了，反脸说：

「要看看下楼看个够！姑姑可没闲情理你们！」

「可……可是，我……我们已经看过整十卷带了，好紧张嘛！」燕茹委屈地说。

「去去去！懒得管你们，皇帝不急太监急？」我赌气抛下她俩，回到睡房去……大约有十分钟的时间，我听到轻轻的敲门声，随着敲门声进来的是燕玲。

「姑姑，您别生气！燕茹年纪小不懂事。我知道姑姑是为我们好；爸爸也常吩咐我们要多读书少看录影带。」燕玲微带歉意地对我说。

「只要你们知道姑姑是为你们好，姑姑就高兴了。」见燕玲手里还拿着课本，我感到很欣慰；对自己刚才的态度也略有歉意，不禁把燕玲搂在怀里。

燕玲问了几个生字，道谢之后，便推开房门回到房外的起坐室去温习。幸亏这屋

子是两层式的，否则客厅里开着电视机，叫孩子们如何读书？

对着镜子，我为自己刚才的烦躁自责。

我一再告诉自己，为了大哥的期望和侄儿的前途，我应尽力开导她们，我不应该轻言放弃！

从燕玲刚才的表现看来，她何尝不也在努力抗拒录影带的引诱？身为姑姑，我应助她们一臂之力；身为教员，连自己的侄儿也教不好，不仅汗颜，简直违反我人此行业之意愿和良心。

对大嫂无所节制的看连续剧，我禁不住摇头轻叹！更糟的是，为了省钱，几家人合看一卷带，在限定的时间内传来传去；一家人共一架录影机，你有空我没空，错过一两集，接不上又没意思看下去……

於是，到了放映的时刻，每个人免不了都匆匆放下应该做的事，在围坐观看。如此下去，孩子们的功课怎受影响？家庭主妇怎不「偷工减料」？

注视着昨晚改妥放在桌面上的学生作业，我忽然有些担忧！看来，我担任班主任的班上，其中也有些学生不准时交作业，面黄肌瘦的不时打瞌睡，但愿不是这类录影

带迷家庭的受害者才好！否则，长此下去，个个孩子无心向学，龙的传人个个都不长进，变成「懒虫」的传人了！我们的族群还有什么希望？

端详着摆在桌面上刻有「灵魂工程师」的木匾，随着心潮波动，我禁不住又一而再的在心里呼唤：

「这不应该是教师们的专有名词，为人父母者，更应该懂得自律的扮演好这角色！」

一直以来，以为只有乡区的家长不太管孩子，尽把责任往教师身上推？没料到在大都市的家长也是如此！认为替孩子找个补习老师，就可以代替自己……

×××

×××

×××

大哥把录影机拿去修理已有四天了，还未来拿回来，大嫂终日在唠唠叨叨，坐立不安……

看来，她的录影带瘾，经已和一些人的赌瘾、毒瘾等无多大的差别。
吃晚饭的时候，大嫂耐不住地追问大哥：

「录影机拿去四天，还来修好吗？」

「多几天吧！日看夜看的，整副机都残了。」大哥说着，悄悄对我挤挤眼，我马上会意地在偷笑……

「枉费心机，这可不是治本的办法呀！要嘛，从此不把录影机拿回来！」我在心里非议着。

晚餐过后，刚好是七时正。一家大小围坐在电视机前收看「新闻报导」。这是非常罕有的现象；若在平时，想收看电视节目？除非多买一架电视机！

当报导员报导有关合作社金融被挤提事件，大嫂整个人跳了起来，惊呼一声：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有一间合作社出了问题，结果人人对合作社失去信心，所以会有挤提。」大哥解释说。

「糟糕！你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大嫂那喊出来、像吵架似的声调，把大家都吓了一跳！

「你有钱存进合作社吗？」大哥吃惊地问。

「才放进去不久罢了！现在如何是好？」

「现在知道还不迟吧？明天你快去排队领出来呀！」大哥追问：「为什么没听你提过有钱存进合作金融的？」

「表妹夫刚上任合作金融部主任，要我支持、支持。我说没钱存，表妹又不相信，只好把孩子年年存下的压岁钱，从银行储蓄户口转放过去。谁知……」

「你放了多少钱进去？」大哥打断她的话题问道。

「也有二千余元。明天不知可否拿回钱？」大嫂开始担忧地说：「幸好今晚看电视台报告新闻，否则……」

「现在你知道听新闻报导的好处啦？像你，只会关心录影带的情节，跟着剧中人的喜怒哀乐过日子，与现实社会完全脱节，差点误事！」大哥趁机训了大嫂一顿：「外面的天若塌下来，你以为你还可以安然坐在家里？」

「你主外，我主内，有什么大新闻、大事件，总没听你向我提起！」

「提你的头！」大哥开始动怒了：「我睡觉的时候，你还在看录影带；我载孩子上学的时候，你还未起床！我问你，我们一天里有交谈过多少句话？你什么时候有兴

趣听我讲话？你关心的只是连续剧的剧情和剧中人的命运；你何曾关心过我们族群的命运？你可曾关心我和孩子？亏你还敢说我主外、你主内？」

「别忘了，孩子也是爸爸的！你难道没责任？每天晚上总是应酬、应酬的？我就不寂寞？我就不能有自己的嗜好……」

大哥大嫂相互推诿责任，互不相让的吵了起来……看来，我是不宜再留在客厅了！

回到房里，我盯住木壁上那「灵魂工程师」五个字，黯然神伤……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四日星洲「新明日报」
一九八九年七月廿六日泰国「新中原报」

行乞里天



像云景的变化和聚散一样，我们所处的环境，都是由于各种因缘的结合而出现。因缘不断地变动，现象也跟着不断地改变……

(一)

大晴天，云云在座椅上透过玻璃望向窗外的云海，白得发亮，有些刺眼！一层叠一层的累积，一团团的如棉花堆砌着，一卷一卷地如波涛翻涌……

机身继续上升，随着浓浓滚滚云潮的衝击，有些微的不稳定；可很快便衝出了重围……

窗外的云渐渐转薄、渐渐透明，像小溪缓缓流过，方才沉甸甸的心头，忽又像欠缺了什么，突然空空荡荡……

再往下俯视，那云层，就像冻结了的冰霜，欲将凡间隔绝！抬起眼，尽是无尽头的深邃的蔚蓝，更令她有高处不胜寒的感觉！

「是这样的吗？衝过了滚滚云海是这样的吗？」

「同样是云，为何从上面往下去，和从下面望上去，竟完全不同？感觉也不同？」

一个接一个问号涌现，云云眨眨迷茫的眼睛，继续凝视飘过的云丝在沉思……

而云的世界，万千状态，无奇不有，成丝的、成缕的、成卷的、轻快的、滞重的、浓灰的、淡清的、雪白的……就像是世间千千万万云集在一起的不同精神面貌的人群……

云的世界所呈现的，是一幅最神秘美丽、最复杂善变的画面，只有别具心灵的慧眼，才能看出其间的意义和幽妙……

父亲唯一留给云云的，就是这么一个随身的、终身受用无穷的「锦囊」。任何时候，只要投入云的世界，就会给她呈现任她遨游的精神世界！

她再眨眨眼，目中的迷茫尽消。甩甩长发，很快便恢复她惯常的一份潇洒！

父亲喜欢云，母亲喜欢云，所以她的名字叫云云。她当然也喜欢云了！

她从小就喜欢傻乎乎的独个儿望着千变万化的云在遐思，度过一个又一个的清晨和黄昏……

她记得妈妈说过，云是慈爱和广博的，时时刻刻伸开臂膀拥抱大地，用自己的躯

体抵挡天外祸患和灾难的降临，使大地安然无恙……

妈妈的形容，令她很自然的想到爸爸和妈妈的臂膀！

父亲虽然终日为生活奔波，闲暇时总会抱着她看云。

「云云，你看那片云，像不像小绵羊？」

「那里？那里有小绵羊？」

「哪，在那边。唔，不止一只，好像……好像是三只，看到了吗？」

「看到了！」顺着父亲的食指望去，她拍手笑：「两只大的，一只小的，他们是绵羊爸爸、绵羊妈妈和绵羊宝宝吧？」

「云云，你看，那又像什么？」

「像……像老虎吧？」她回转头，眨眨闪烁着智慧光芒的小眼睛，望向父亲和霭的脸，笑咪咪的问道。

父亲抚摸着她的头，笑着点头。

她才一转眼，云景全异，似乎是不可能的事！

「噢！阿爸！绵羊怎么一下子都不见了呢？」

「大概是见到老虎，吓得都躲起来了！」

「会不会是给老虎吃掉了？」她一付担心的模样：「糟！老……老虎也不见了！」

「云云，天快黑了，我们回家去吧！」

於是，父亲把她扛在肩上，踏着稳健的腳步回家去了！

她喜欢骑在父亲宽阔的肩上。她一点也不怕！父亲的两只有力的手，令她感到很安全！

多么幸福的童年……

×××

×××

×××

曾经有一段时期，她不敢再抬头看云，她害怕人生就像云般变幻莫测！
云给她带来太多痛苦的回忆……

每每看见云，她……她就会很伤感的泪涟涟的想起父亲！

可恶的市虎，像风驰电掣迅速扬长而去，只留下马路上一滩令她哭断肠的血浆，从此父亲就像空中的绵羊，风消云散……

那年，与父亲诀别的时候，可怜的母亲还大腹便便即将临盆，哭肿了眼睛，几度哭昏了过去！

望着母亲忧郁的脸和可怜兮兮的弟妹，她顿觉前途茫茫……

「唉！一家七口，平日单靠你爸工作维持，你婆婆去世时刚用去一笔积蓄；现在你爸的治丧费，还是东凑西凑，才得以解决。我……我……」

「妈，你放心，过几天我就去找工作！」她别无选择。

「云云，你还差一年多就高中毕业，现在辍学，太委屈你了！」

「一家温饱都成问题，我还能安心读书吗？」

「你阿爸常嫌自己书读得少，做牛做马还得一辈子扭穷。他说过一定要让你们多读书，没……没料到……」母亲已哽声说不下去了！

「我是长女！我不挑起这担子谁挑？」她咬住唇，下定决心：「我一定要继承阿爸的遗志！」

「你高中还未毕业，能找到什么工作？我……我又……」

「妈，您得保重，别动了胎气。这个时候，您不能病倒！」

才十七岁的她，找工作碰钉子在所难免，踏破铁鞋全是 NO—NO—NO 的答案。

她就像是天上那迷途的小绵羊，彷徨、飘荡、迷乱……心有馀而力不足！她很困扰、很心慌，有如漂浮在茫茫大海中那样无助！

在还未找到工作前，她替小学生们补习，正如在大海中抓住小小的木块，总算有了生存的一线希望……

母亲只会低着头照顾新生儿，埋头替人缝衣服，似对云的庇护失去信心；更怕触云生情……

云云不死心、不认命的望向蓝天，她不相信天地这么大，就偏偏容不下她！她想，再多再浓的云，也会露出蓝天；再多的泥沼和凹凸不平的山峦谷川！也有广阔平坦的草原和大道！

「给我勇气！给我力量！」她如斯的祈求父亲在天之灵的庇佑！

於是，她昂着头，抬起眼，直视云层。

她想，白茫茫的云，阻得了阳光的直接照射，阻挡不住阳光的热，何况云隙间的光芒，还是直射大地！乌云密布的苦闷是短暂的，只要一阵雨的工夫，就雨过天晴了！

「那么，天有不测之风云，世事变化之无穷，又何以足畏？」她感激上苍赐给她敏锐的、易於开脱自己的智慧！

她也感谢父亲过去给她的教诲！她记得父女俩在观云时，父亲曾开导她说：

「像云景的变化和聚散一样，我们所处的环境，都是由于各种因缘的结合而出现。因缘不断地变动，现象也跟着不断地改变。所以，好的无常；坏的也无常！不必太高兴、不用太悲伤，继续往好的方向努力，才是最重要的！」

「逃避现实，不如面对现实！」她下定决心！「在生活线上挣扎的，大有人在……行云不会孤独飘泊……」

从此，她不再怕看云！

其实，她怎么可以放弃观云？

对她来说，观云何其重要？里头有她与父亲分享和心灵相通的奥秘。她若要留住

与父亲相依观云的温馨，她怎能不观云？

更何况，观云能有心凝形释、五腑六脏皆开放之妙；又仿佛与宇宙息息相通，往往在冥想遐思间，似乎看透一切而升腾到一种超然纯净的境地……同时，精神之得以解脱的感悟境界，往往也是来自观云的深沉思索……

×××

×××

×××

有一阵子，她没有时间看云，她只看到面前的人和事……

五花八门的世界在她面前展开，她好似近视，她努力的看，总是看不清、看不远

……

她记得老师曾经说过：

「人生就是一连串的奋斗，小时候为成长奋斗，少年为求知奋斗，青壮年为理想奋斗，老年为生命奋斗……」

可是，现在她一份朝九晚五的工作和三份教学生补习的兼差，自己就好像机器似

的转啊转的，终日工作、工作、还是工作，谈什么理想？

她是在为生活奋斗，为家人活下去而奋斗。或者，悲观一点，可以说是「挣扎」

！

「求学时满腔的理想那里去了？」她不甘心！她真不甘心！

可是，她很快又想通了，不甘心又怎样？不甘心更需要奋斗！

「好吧！且自我歌颂自己的伟大，为弟妹前程，牺牲小我完成大我吧！」

这么一想，她顿觉生活比较有意义……

由於学历的不如人，云云在工作方面受到很多的委屈！

她在一间进出口贸易行工作。一些同事欺负她善良，把自己份内的工作推给她做，她也默默的承担。

「就因为我的学历有限，我更要将勤补拙！」她经常自我勉励。

公司里，多的是「高不成低不就」的员工，工作并不怎样落力，还常把一些不太负责任的话挂在嘴边当歌仔唱：

「天上雷公公，

地下打杂工，

行行企企（站）又一工……」

然而，她从不因为自己职位之低微而气馁，她依然很努力工作。

她知道，论学历经历，自己怎么也比不上人，若有升职机会，恐怕不会轮到自己……可是，她很清楚，她是问了整十家公司，才被这家公司录用的。她认为，人要常存感激之心，才会有更大的福报！

曾经有一位不务正业的邻居，朝她母亲抛过来一句存鄙喻的话：

「你女儿这么漂亮，只要把天赋的原始本钱派上用场，还怕赚不到钱？何必赶生赶死的做几份兼差来折磨自己？」

这话，就像一把电钻直捣她的心窝，她咬牙切齿的暗骂：

「下流！无耻！出卖父母所赐的肌肤，是忘恩负义；叫人出卖父母所赐肌肤的，更是下流无耻！」

虽然，骂过之后，似还不能释怀！但是却化作促使她更自爱向上的催化剂！她誓不让别人看不起女性、鄙视女性！她要奋斗、奋斗！

她时常想着父亲的「观云因缘论」；对自己的境遇便不再沮丧，也不敢存太多的幻想，先尽本份做好自己的工作再说……

×××

×××

×××

人生是多么的奇妙！只要碰到一个机缘，遇到一位「贵人」扶自己一把；或因某人的几句话；或因自己的一个决定，往往都足以改变一生的命运……

她永远不会忘记那扭转她一生的、与她上司罗连的一席谈话：

「戴小姐，你会满足於当今这一份机械式的工作吗？」

对上司抛来的一句这么突然的话，她感到十分吃惊！不知他用意何在？想了想，坦然的回答：

「我还能有得选择么？我高中还未毕业哩。」

罗连摇摇头，笑着望住她：

「你样样表现都好，工作也积极，就只是信心不足、进取心不够！」

「？……？……？」她哑口无言；不禁自我反省：「的确，我一直在为工作而工作，为糊口而工作。说别人不敬业乐业；自己也好不到那里去！似乎一切的努力，只是恐怕会失去工作而已……」

面对罗连，她更显得有些羞惭不安……

「你就这么认命了？你没想过要更换更好的、更理想的工作环境？」

她拼命的摇头，心在忐忑猛跳……

她对任何突发事，都很敏感及恐惧！她一直忘不了、忘不了当父亲被市虎吞噬的噩耗传到学校试验室的时候，她手中拿着的正是在起着化学变化的试管！

「老实说，我管理这家公司才一年多。」罗连继续发言：「我原本是加州保险公司的区域经理，拥有自己的办事处，手下也有两名私人助理。我兼管这家公司，是因为这家公司的老板是我的姐夫，他患上重病，姐姐陪他出国治疗去了。」

云云在这公司工作还不到一年，一直不知道罗连的真正身份；只知道公司的事，都由他全权处理。她奇怪他为何会突然告诉自己这么多有关公司的事。

「这里的职员，工作态度如何，我心里有数，你难道也想随他们一般的胸无大志

？」

云云还是猜不透他要表达的是什么呢？

「我……」她支吾以对。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但是，我告诉你，学历不是绝对的，只要有信心、肯奋斗，前途必定光明。」

「您的意思是？」她提心吊胆的鼓足勇气，才把这么一句短短的话问出口！

「我从介绍你进来工作的何老师那儿得知你的境遇；又见你工作态度认真，人缘也很好，想给你转换一份较有发展机会的工作。」

她这才松了一口气，受宠若惊的问：

「什么工作？」

「到我设在保险公司内的私人办事处做书记。」

「我……我一点点有关保险的知识都没有。」

「这个你放心，我会安排你接受训练课程。只要你好好的做下去，这是一份极富挑战性的工作，可以让你有足够的发挥机会！」

她真没料到自己会如此幸运，竟会有工作找上门来！她这才完全明瞭「只有人等机会；没有机会等人」的道理！

「做我私人单位职员与保险公司的职员不同。公司的职员是不许可亲自接保单的；然而我的前职员却是因为在工作之余的努力走访亲友招徕不少保单，才决定向我呈辞专职做保险代理员！我看她很快便会成为我手下很强的下线。」罗连滔滔不绝的陈述：「只要你好好的掌握机会，肯定也会有那么的一天！」

对罗连的一番好意，云云非常感激。转换工作环境后，她接触到的，大多数都是充满斗志的代理员。他们看重谈吐、风度和工作效率……她庆幸自己可以在如此好的气氛下学习和工作。

她开始看到希望的曙光！她察觉：在书本上得到的只是知识而已，「学问」是靠学习和发问而来，能活学活用更好……她慢慢的从学习中建立起信心。

在掌握不少保险专业知识之后，她开始衝刺，并给自己订下应该遵循之道：向上之心要强；相与之情要厚；服务精神要佳；职业道德要诚。

除从身边的亲友看手，她也找母校的老师和同学的家长等，向他们介绍保单；并

陈述她父亲因为生前没购买人寿保险，几乎令她的一家人堕入断坎深渊的事实，作为活脱脱的一个例子。

基於同情、鼓励、支持、或是实际需要等等不同的因素，大多数的亲友都有求必应。当然，一个单身的年轻女郎，免不了会遇上一些出一点点小钱，就想人非非欲占点便宜的人士，幸而都被她机智的应付过去了！

她对业务很投入，难度越大越具挑战性，同时也给她带来越大的成就感！她开始热爱这份工作。感觉中，好似乘风破浪青云般的飘飘然，心里压力、生活担子也随之大大减轻……

她始终对老板罗连存感激之情，於是工作更起劲，藉以报答他栽培之恩。

说她协助罗连，倒不如说罗连是她的经纪人。也许见她是个自爱的女孩，日子过得很苦，经常打包杂粮当午餐，罗连决定扶她一把。他经常运用他本身的声誉来帮助她建立自己的声望，这点她是毕生难以回报的！

罗连强化了她对自己能力的肯定，他教会她很多专业技巧以及应对方式，使她获得难以衡量的助益……

在她心中，罗连有如打救苦难公主的白马王子，他散发着浓厚的中年男士魅力，令她几乎无法阻挡！

有一阵子，她曾芳心大乱、自我陶醉……

幸而，罗连是个正人君子。倘若他居心不良，她真不敢担保自己会否情不自禁的陷入做人「情妇」、万劫不复的深渊而迷失自己……

「云云，旁观者清，当局者迷。」每当她感到彷徨时，她耳边总会响起父亲的声音：「我教会你观云，是要你做个清醒的旁观者，千万别把自己当作苍穹中的一朵云，否则你会很快的迷失在云丛里！」

她一惊，为自己曾经不争气的越轨思想而汗颜。於是，力保头脑清醒，把罗连当作再生父亲看待。

「爱情应该是纯纯正正的蜜糖，不可夹杂着感恩或其他利害关系、其他因素而存在！」她一再提醒自己。

一想到爱情，她恨透了第一个闯进她心里的严子平。比起罗连，子平简直就不成熟！当他知道她挑着一个「大担子」的时候，竟残忍得把种下多年的情愫连根拔起！

他又死不承认！我不服气的对他说，倘若他见过我大姐，一定会改变对女性的看法；他反过来笑我是恋姐狂……无论如何，他对研究工作的投入和认真很值得我向他学习。除了姐姐您，他在我心里也占有相当重要的一席……」

坚毅信中的间接介绍，再加上这一段日子的相处，更加深云云对浩然的了解！觉得他其实是一个很风趣、很坦率的人，没有一点是令人讨厌的！

相比之下，云云觉得他与那些经常藉故讨好她的男士们那一付付嘻皮笑脸、虚假奉迎嘴脸完全不同；也更显得有男子气概！

他样貌非凡，气宇轩昂，正如其名，有浩然正气的气质……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会令云云很自然的联想起云丛里那最洁白明亮、最浓厚稳重的云……

浩然对云云是很尊敬的。言谈间，他向云云透露：

「当初，我看到坚毅在床边摆着你的玉照，又经常拿在手中注视，便笑他是恋姐狂。经他叙述，觉得你实在了不起！也便正式向他道歉。」

「你言重了！」

「我最尊敬有独立精神的人，尤其是女孩，更是难得！我不像你那样要挑个大担

子；但年轻时也捱得很苦！父亲去世后母亲改嫁，我不想加重后父的负担，半工读完成学业。我不回家并不是讨厌家人，而是我真的很醉心於研究工作。近年来，很幸运的获得一笔奖金，生活不断的改进，一生复何求？」

他俩相处得很愉快，性格也很接近，能耐得住寂寞，又有活泼爽朗的一面，除了对自己和人品苛求之外，对其他事都很看得开，话当然是很投机了！

他俩彼此交换「工作狂」的经历，发觉彼此有很多共同点，尤其善於思索、有属于自己的精神世界；且都认为有不甘此生的充实感和成就感……

除此，云云也对浩然谈起观云的心得。

浩然频频对她娓娓道出的奥妙与哲理，表示热烈的认同，也很欣赏她那强烈悟性所引发的智慧和特殊气质……

浩然在谈及他的研究心得和抱负时，也着实令云云深深的感动……

云云觉得自己的保险业可以说是服务的行业；然而，她感到浩然那医者父母心的情怀更伟大！在他面前，她甚至觉得自己很渺小……从来没有一个男士能令她有这种感觉！

云云心目中那片又洁白又浓厚又大片的云，更是越来越显得明晃晃的……

他俩的话题，像刚刚开闢的油田，源源不断……甚至，连坚毅也无法把话插上！

坚毅把一切看在眼里。一天，趁那教授不在，故意透露他的很多趣事给姐姐知道

「姐，您知道他为何没有找到对象么？他经常在与女朋友谈得很愉快的时候，因一时兴起，竟一声不响的丢下女朋友，迳自关在研究室里，令女朋友啼笑皆非，觉得自己在她心中简直就没有地位！」

「他女朋友之所以觉得委屈，是因为不了解他的性格。其实，那也不算是什麼缺点，大家相就一点，不就没事了？」云云不由自己的维护浩然。

「他这人呀，对研究工作耐心十足，可是对女孩子却有欠耐心。他说女人很小心眼，一点点不高兴，就要人半哄半骗的说上一大堆甜言蜜语来哄不是才肯罢休，太难侍候了！」

云云被坚毅模仿浩然皱着眉、苦着脸的表情，引得吃吃地笑个不停……

「太柔顺和相就他的女孩子，他也不喜欢，说耐心是有耐心，可是时常见到的是

一脸的委屈相，更令他内疚和具欠债感！」

「看来，他是属于不很罗曼蒂克那一类男人。可是，他有他自己潇洒爽朗的一面！」

「姐，您看来很欣赏那教授；我也从未见过他与女友如此健谈，大概您们是同一类人，心有灵犀一点通吧？」

「去你的！别乱讲！」云云羞红了脸，心事一被道破！免不了心如鹿撞的狂跳！她做事向来很有信心，可是对感情却不太有信心！毕竟，他们相处的日子太短，了解不深，两人相隔又那么的遥远……

她想，相隔千万里的两片孤芳自赏的云，要经过多少时日才能相聚？恐怕见云化雨了无缘……

望着行云，她无限感慨……她很喜欢躺在大地的怀抱里，望着环盖着大地的朵朵行云飘过……尤其是有风的季节，只要全神贯注、目不转睛的注视着行云，就有轻飘飘似的随着云盪漾的感觉……

没有风的吹动，云不会汇合；但是风也往往会把汇合的云吹散……她倒数着留在

多伦多的日子，心里更是飘浮不定，迷迷糊糊的，总觉得云来云往的在她四周飘荡……

她忽然想起父亲说过的话：

「云的幻像是美丽的，但云的形象毕竟是多变的，休想硬硬去凑合或给它们定形！」

「听其自然吧！」她吸了一口气……

(四)

收拾纷繁思绪，办完公事回到家里，一会儿满怀的思念和向往；一忽儿又觉得很失落无所寄托……

「听其自然吧！」她吸了一口气……但忽又不甘心、不服气：「云不容别人给它定形；但某些时候，云是绝对自由自在的！我何不积极争取更多机会到总公司参与工作？」

主意即定，有了目标，心里也较踏实！

一天，云云意外的接到一个电话。

「喂，云云，你好吗？」

「当然？你是浩然！」她很肯定很兴奋的跳起来、叫起来！

「你真厉害，一下子就认出我的声音！」电话筒里再次传来她期待已久的爽朗自信又兴奋的声调：「是在想着我吧？」

「你别自以为是！告诉你，这是我专业成功要素之一。我有通过电话辨别人声的能力，那怕你隔整年才拨电话给我。」她洋洋自得的说：「所以，客户总觉得他们在我心目中很重要！」

「那，我在你心目中，是不是也很重要！」

她一时被他问得哑口无言。他反应之快出乎她意料之外，不由打从心底佩服他掌握机会的急智，竟能把这么露骨的一句话，说得那么的自然顺口！一阵羞涩的热由脸上传至耳根！她激动得握住电话筒的手在颤抖着……可很快的，她就挤出一句很得体很巧妙的话来：

「你肯不肯跟我买一份保单？」

「云云，你知道吗？你的专业成功条件还很多哩！你善解人意的笑容给人温情，你充满智慧的眼神给人信心，叫我如何能抗拒——」浩然故意顿一顿才说，「——不跟你买保险？」

云云怦然心动、喜上眉梢……然而，却莫明其妙的把心事掩盖起来：「多谢夸奖！多谢你从老远拨电话来问候。」

「唔，你好吗？很想念你……」

「很好，真的很好。快收线吧！国际长途电话收费贵呀！」她提醒他。

「别……别……收线，我很想再听听你的声音。」

「我们通信吧！长途电话太不划算，你真值得可爱！」她心里忐忑跳个不停。

「快四十岁了，还可爱？」

「要不，你叫我如何形容？」云云嘴里不在意的答话；心里却暗忖，「他……这最怕向女友灌迷汤的人，今天怎忽然变得如此油腔滑调的？」

「你说说看，除了可爱，我还有什么优点？」

「优点？没有啦！」

「那么缺点呢？」

「像我一样呀！是个工作狂、独身主义者！」

「不该说独身主义！主义二字用不得！我们独身，只因为还未找到适合自己的伴侣，不是为独身而独身……」浩然忙纠正云云的说法。

「喂，浩然，快收线呀！你神经了你？拨……拨长途电话来与我辩论这问题？」云云情急地催他收线。

「如果你愿意，我可以用电话与你谈上一个钟头；甚至更久！我还花得起吧？」

「不是花得起花不起的问题，是浪费！」

「浪费？区区一点点电话费，说得上是浪费？要说浪费，最大的浪费是我们已经浪费了很多很多年好好谈恋爱的大好青春时光！」

「……」她一时无言以对。

浩然说的话，竟然越来越露骨；云云心里又是窃喜又是焦急……

「喂！喂！云云，你怎么不说话？」

「你……你叫我說什麼？」她芳心乱跳、狂跳不已！

「是不是太多话无从说起？」

她又无言了！她不知道为什么今天的反应会越来越慢？而他问的问题，却越来越莫明其妙、越来越尖锐！

「是吧？」

「嗯！快收线吧，我们通信好了。」

「我们见面畅谈如何？」

「话说说越离谱了！你……你真是……我……我才刚回来，又见……见面？」

「上次见面在多伦多，这次见面在吉隆坡如何？」

「你要回马来西亚啦？什么时候？」她禁不住兴奋狂跳！

「我申请到两个月的无薪假期，接下去就是学校暑假。告诉你，我已回到吉隆坡啦！」

「什么？你……你已经……」

「我驾着云来听更多更多云的故事。」

「你在那？」

「在吉隆坡梳邦机场！」他一个字一个字说得很清楚。

她暗自用手扭一扭大腿，她几乎不相信这是事实。

「你在家等我，我马上来找你！」

「你不先回家？」

「我妈去年才到多伦多探我，离家好多年了，也无需急在一时，你等我呵！」

电话是挂断了，云云仍把电话筒紧紧按在胸前，她感觉到自己心脏脉搏快节拍的

跳动很快便传遍周身！

她抬头望向窗外，欲在云间搜索邱贝尔的影踪……飘进眼帘的，却是一片艳红……

她的脸上泛着红晕，就像窗外太阳夕照下的彩霞般美丽……

无巧不成书——后记

四年前，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为我的第一本小说集《行车岁月》举行推介礼，我将现场收入「二千馀元」全数捐作「文学基金」。去年，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筹获一笔《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出版基金，我的这第二本小说集《行云万里天》被编入《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第十八本，获「二千元」出版赞助金。而这两本小说集的书名，都以「行」字开头，可算是无巧不成书吧？

除此，《行车岁月》的封面和插图由长儿才伟设计，《行云万里天》则由次儿才智设计。至於这两本书的序，同出自香港作家东瑞先生手笔，两篇序衔接得很好，似乎就是现阶段及摸索阶段拙作的总剖析。

「探讨人生行程的轨迹」应该是写作人的共同方向。在我众多的小说中，我独选

《行车岁月》和《行云万里天》为书名，因为我认为人生如行车，驾驶盘操纵在我们自己的手里。不够油可以「加油」，不够电可以「充电」，不错路可以问路，没有理由会迷失方向；走错路可以倒回头再走，没有理由不能到达目的地，只要不轻言放弃，我们永远是自己的主人！我亦认为人生如行云，广阔的天空任遨游。人生的各种因缘像云景的变化和聚散一样，因缘不断地变动，现象也跟着不断地改变，好的无常、坏的也无常，不必太高兴、不用太悲伤，唯有继续往好的方向努力，才是最重要的！

我欣赏伟大作家卓越艺术成就中闪耀着的道德和智慧的光辉。我总觉得写作者所应具备的情怀，应该是宗教徒类似的情怀。一个有使命感的作家，应该是时代的代言人，应该有带动力，更应该放眼世界、关怀众生！其最终的目标是：给人信心，给人欣喜、给人希望、给人服务……因此，我虽然也暴露黑暗、揭发人性的丑陋，但我更偏爱通过文字艺术与大家分享生命的崇高意义。

我的第一本小说集《行车岁月》，是在香港东瑞先生的鼓励下，怀着「丑媳妇也总得见家翁」的心情出版的。我非常感谢所有撰文鼓励或评论的前辈作家和文友们。他们是：大马的孟沙先生（《行车岁月》序一）；大马的唐林先生（《因为有爱才写的

曾沛》、《存在的喟叹》）；香港的东瑞先生（《俊媳妇终于见了家翁》——序曾沛小说集《行车岁月》、《一颗美丽的心灵》）；广州的潘亚敦教授（《探讨人生行程的轨迹》）；上海的夏鹏先生（《看看爱心、依依乡情》）；上海的邵德怀先生（《俊媳妇曾沛与马华女作家的小说》）等等。

我尤其牢牢的记住东瑞先生在《一颗美丽的心灵》中的寄语：「《行车岁月》只是一个逗号而已，逗号之后，又将是一个壮丽的开始。」因此，当我欲出版这第二本小说集时，我首先将这批小说如「交差」似的遥寄到他手中，没料到他竟能在百忙中以一个月的时间把序写好！除感激外，我应该加倍的努力培养自己，写出更好的作品。

我仅把这本小说集献给我爱的、爱我的，以及有缘的人。



行云万里天

马华文学丛书⑬

作者：曾沛

设计：李才智

出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40-3, Jalan Vivekananda,

Off Jalan Brickfields,

50470 Kuala Lumpur.

Tel: 03-2745788

印刷：益新印务有限公司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定价：马币十元正

版次：1992年6月

版权所有

这是一批奏着爱的主旋律的小说。作者把笔力向人物内心世界开拓，重视人的精神和心理的剖析，将人与人之间发生的各种不同的爱，表现得淋漓尽致，牵动人的情怀。作者将「爱」与「人生」「社会」紧密联系在一起，把「爱」放诸其应有的位置，深刻地演绎和挖掘出「爱」的崇高意义和丰富内涵。不少篇章形成了一股流畅的思绪同和意识流，使人物显得更真实，悲喜剧的造就也更为有力可信，就在「爱中」让你品味和感悟爱的价值。



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⑱ 行云万里天 曾沛著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小说集

行云万里天

曾沛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1 年 05 月 27 日